臺南市政府族群主流化推動會

第 1 屆第 1 次委員會議資料

中華民國 106 年 12 月 11 日

目　　錄

一、會議議程 1

二、業務單位報告（民族事務委員會）..... 2

三、工作報告

(一)　106 年度各單位工作報告 15

(二)　107 年度各單位工作計畫 39

四、討論事項 58

附件

1. 臺南市政府推動族群主流化政策實施綱領 59

2. 臺南市政府族群主流化推動會設置要點 69

3. 臺南市政府族群主流化推動會第 1 屆委員名冊 70

4. 本府各單位聯絡人名冊 72

臺南市政府族群主流化推動委員會
第1次委員會議議程

會議時間:106年12月11日(星期一)下午2時

會議地點:永華市政中心6樓簡報室

	時間	議程
聘書頒贈儀式	13:45－14:00	簽到
	14:00－14:15	頒發聘書儀式
	14:15－14:20	長官致詞
	14:20－14:25	大合照
	14:25－14:30	媒體採訪時間
14:30－14:35		休息5分鐘
第1次委員會議	14:35－14:40	主席致詞
	14:40－15:00	業務單位報告(民族事務委員會)
	15:00－15:20	工作報告 一、106年度辦理族群主流化業務工作報告 二、107年度辦理族群主流化計畫工作
	15:20－15:40	討論事項 提案一、有關「臺南市推動族群主流化政策實施綱領，(二)人與土地，第7點有關建立新移民個人與家庭支持體系，兼顧新移之本土社會適應及其語言、文化特質於家庭、學校、社區及公共領域之展現及參與」建議權責機關加入社會局。(提案單位：民政局)
	15:40－16:00	臨時動議
	16:00	散會

業務單位報告

(民族事務委員會)

業務單位報告

（此為業務單位封面）

臺南市政府族群主流化推動會第1屆第1次會議

臺南市族群主流化政策推動說明

報告單位：民族事務委員會
報告人：汪志敏主任委員

106年12月11日

TAINAN

簡報大綱

1. 前言
2. 政策演進
3. 族群主流化
4. 機制與策略
5. 推動與落實
6. 政策展望

一、前言

邊緣化

臺灣這塊土地，四百年前早有人居住。過著自己的生活，有自己的語言、文化、習俗、生活領域。接著，這塊土地上來了另外一群人，剝奪了原先住民的一切。讓原先住民在最熟悉的土地上流離失所，成為異鄉人，成為非主流，成為邊緣。

政策化

.透過政策的推動，讓世世代代的族人，以及臺灣這塊土地上所有族群，都不會再失語，不會再失去記憶，更不會再與自己的文化傳統疏離，不會繼續在自己的土地上流浪。

主流化

整個社會一起努力，認識我們的歷史、土地、不同族群的文化。走向和解，走向共存和共榮，走向臺灣新的未來。一起努力來打造一個正義的國家，一個真正多元而平等的國家。



(資料部分摘錄自總統代表政府向原住民族道歉文/105年8月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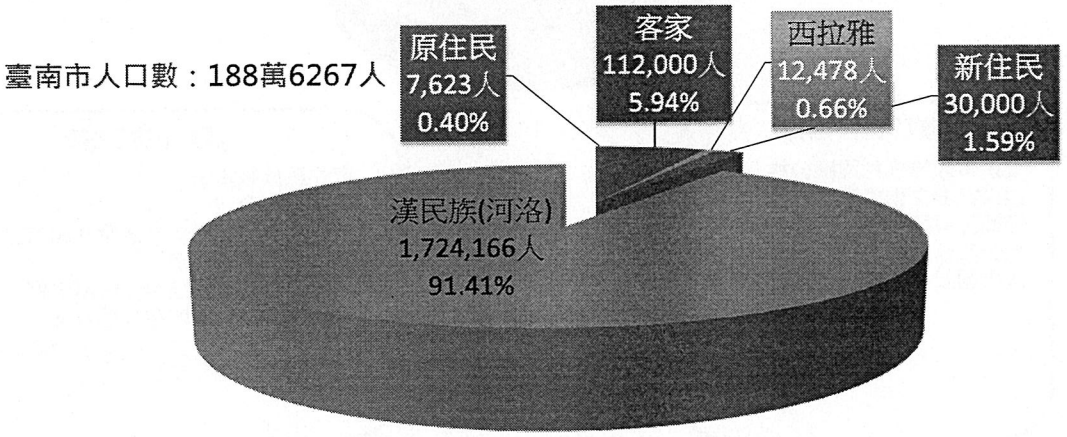
一、前言

建構與實踐族群主流之憲政價值



一、前言

臺南市各族群人口比例



臺南以漢民族(河洛)族群為多數的主流都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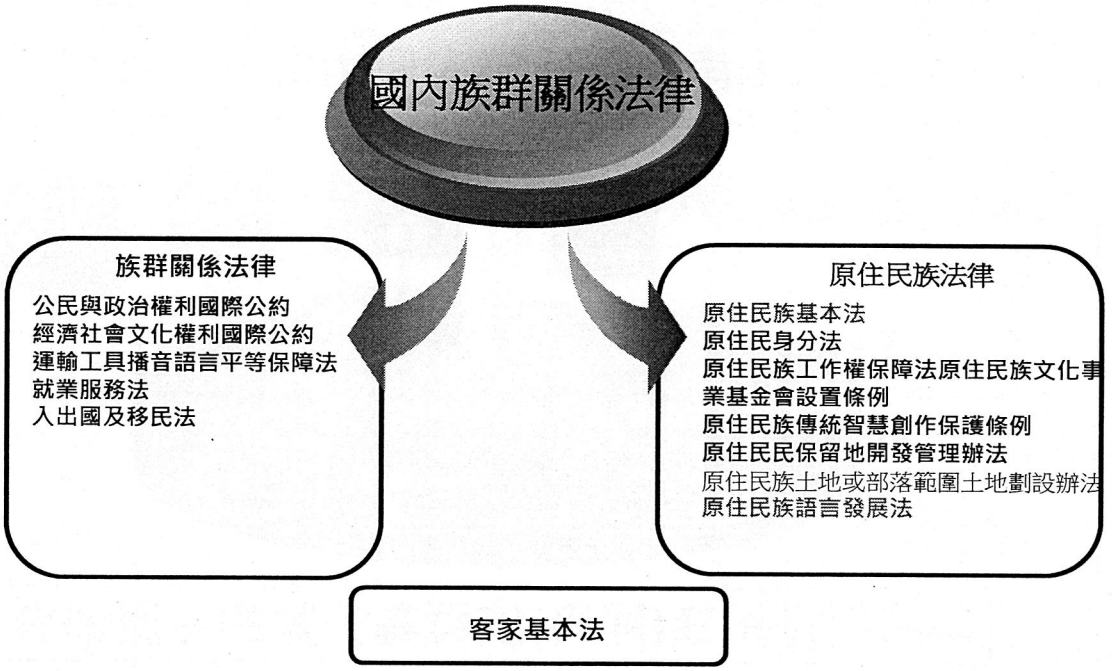
一、前言

願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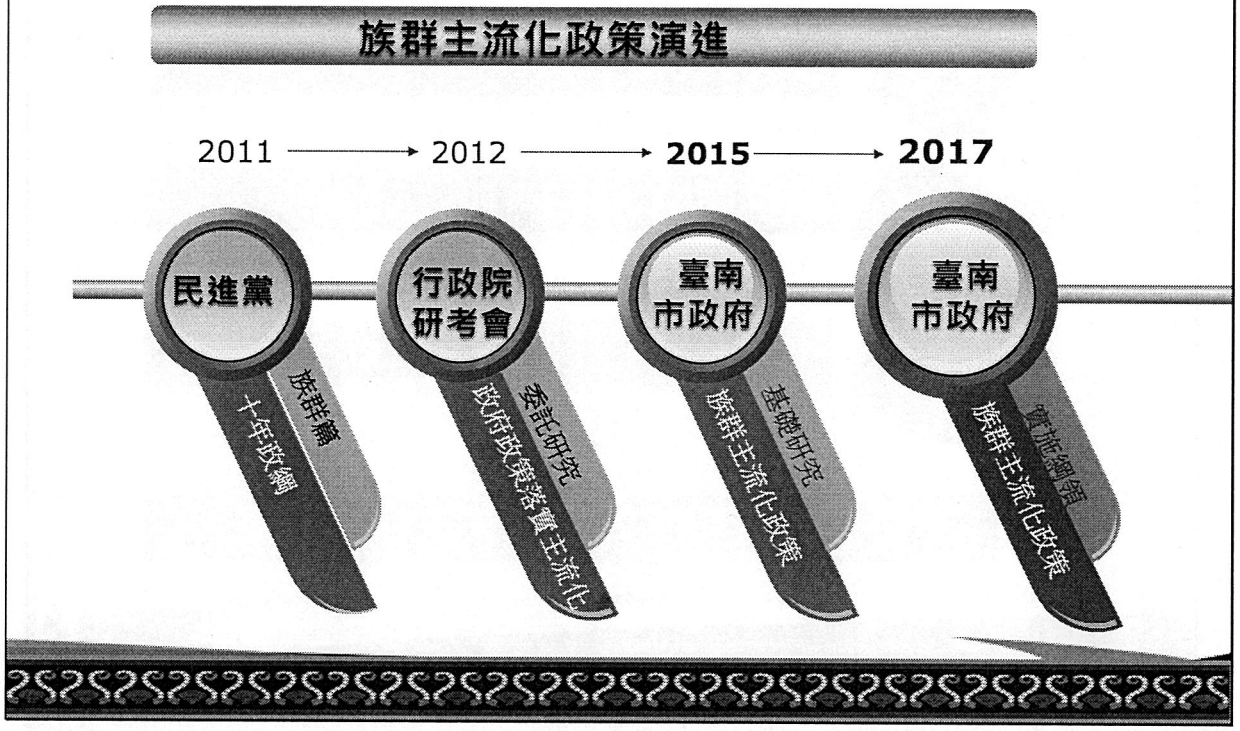
- 建立：多元族群的認知觀點。
- 實現：族群間的對等互動彼此尊重。
- 追求：多元族群共同參與主流的建構。

不分族群皆可共同展望未來永續發展。

二、政策演進


國內族群關係法律
族群關係法律
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
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
運輸工具播音語言平等保障法
就業服務法
入出國及移民法
原住民族法律
原住民族基本法
原住民身分法
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設置條例
原住民族傳統智慧創作保護條例
原住民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
原住民族土地或部落範圍土地劃設辦法
原住民族語言發展法
客家基本法

二、政策演進


族群主流化政策演進
2011
2012
2015
2017
民進黨
族群籲十年政綱
行政院研考會
委託研究政府政策落實主流化
臺南市政府
基礎研究族群主流化政策
臺南市政府
實施綱領族群主流化政策

三、族群主流化概念

借鏡性別主流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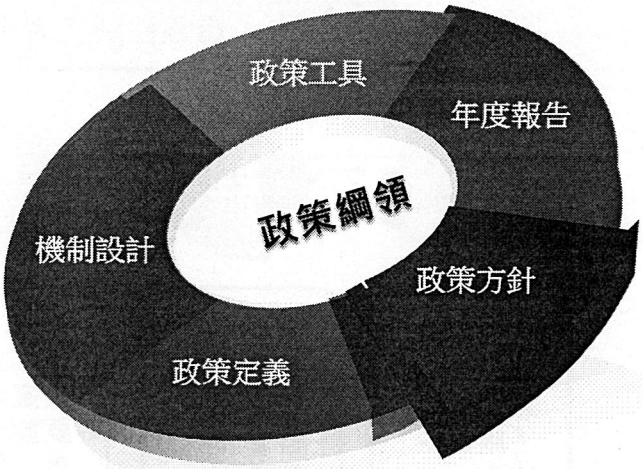
族	群	主	流
「性別主流化」概念轉化「族群主流化」	所有政策活動，均以落實族群意識為核心	過去的政策、立法與資源須要重新配置，反映族群平等	將族群平等觀點與族群意識變成政策的主流

三、族群主流化概念



四、機制與策略





以綱領為最高指導原則

四、機制與策略

定義

族群政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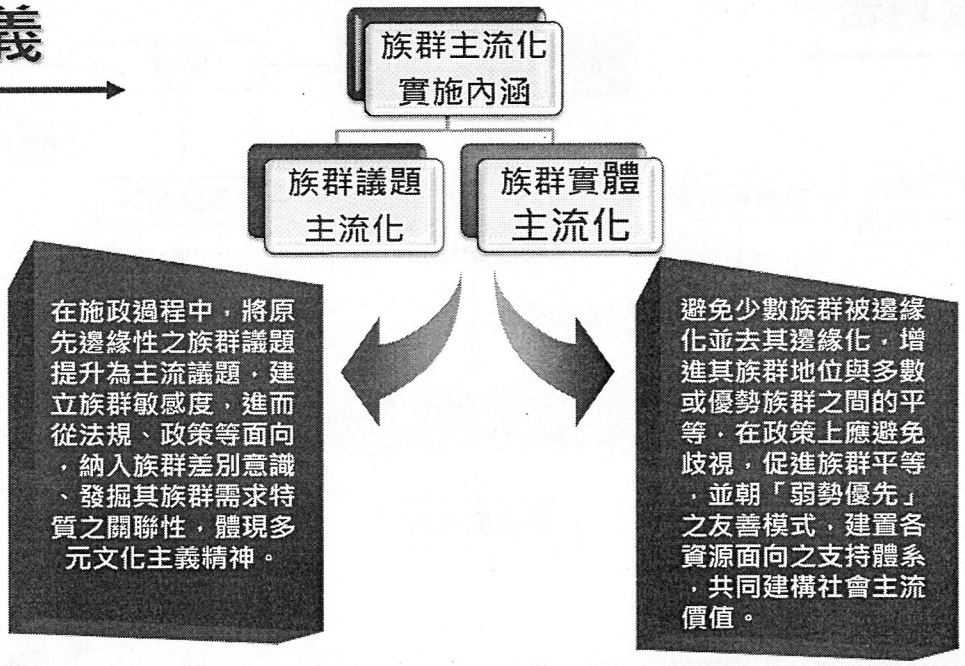
在政策上針對個別弱勢、少數族群之文化認同、保存、延續與發展，及建構良好族群關係之政策

族群主流化

政府在政策之形成、決策、執行等施政作為，應具族群敏感度，避免以多數或優勢主流族群之單一價值觀為建制標準，造成對其他族群之壓抑或不公，並在政策中落實推展，進而追求族群之對等互動、交流，共同參與建構跨族群之新主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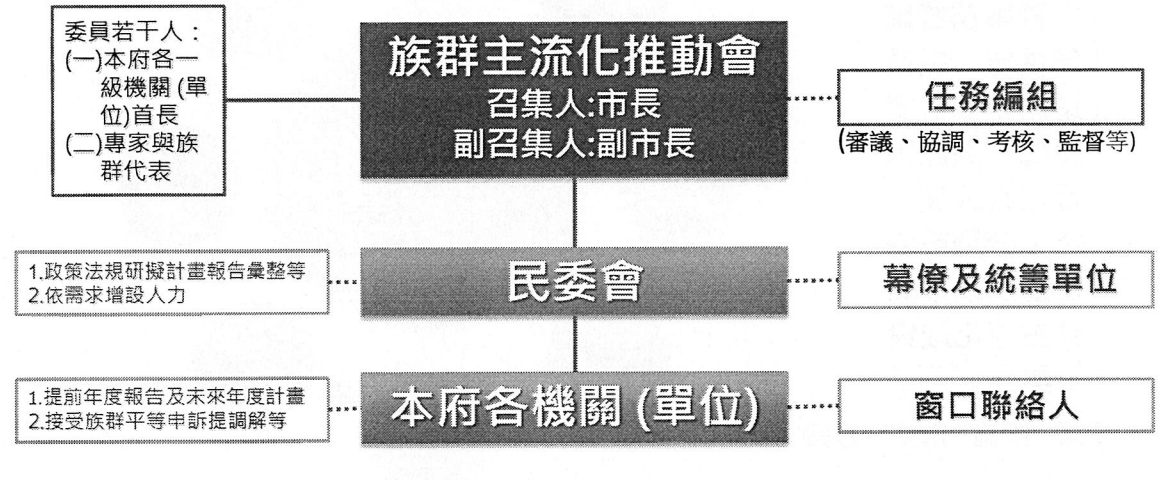
四、機制與策略

定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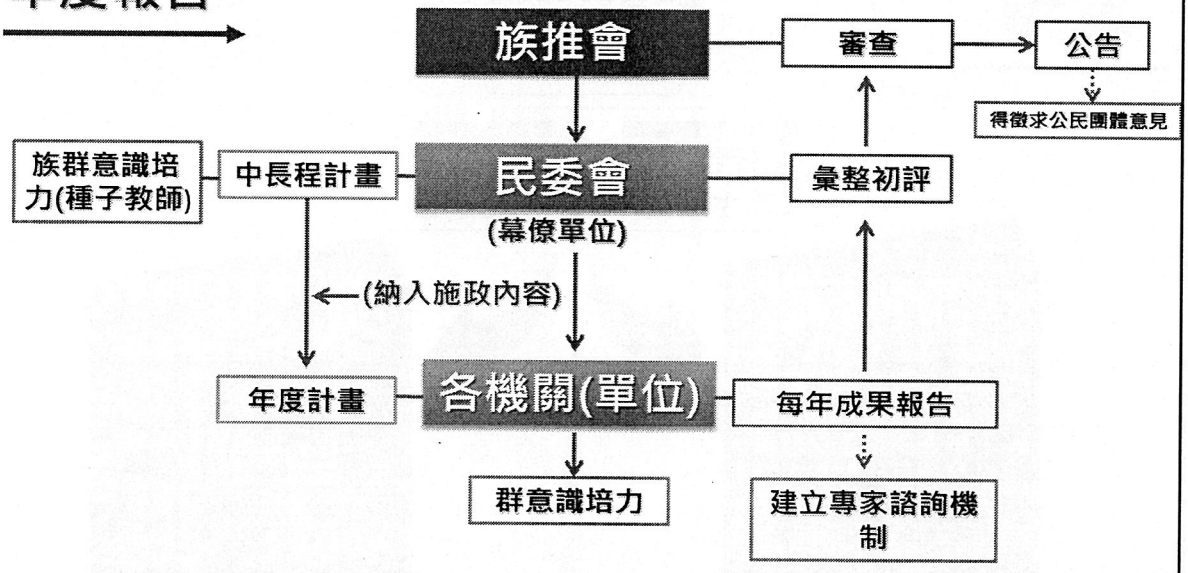
四、機制與策略

推動平台



四、機制與策略

年度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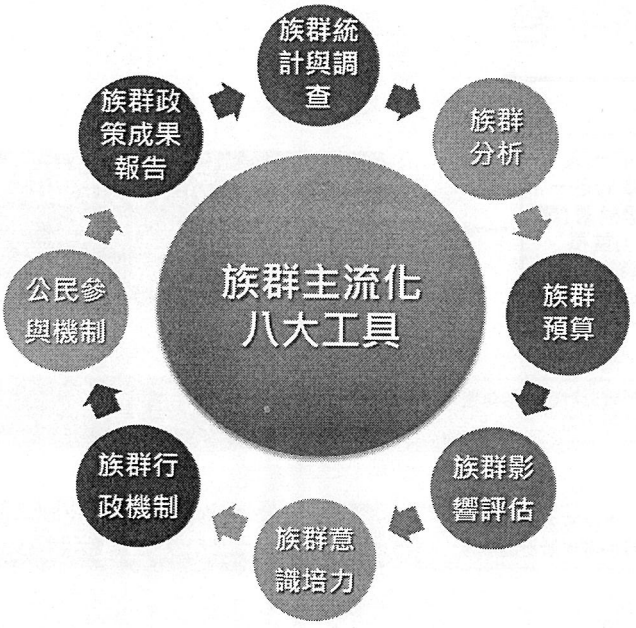


四、機制與策略

工具

各局處視業務主管事務或職掌性質，從政策制定到落實之每一環節進行檢視或實踐，分別或綜合運用以下族群主流化政策工具

政策　措施　計畫　方案



四、機制與策略

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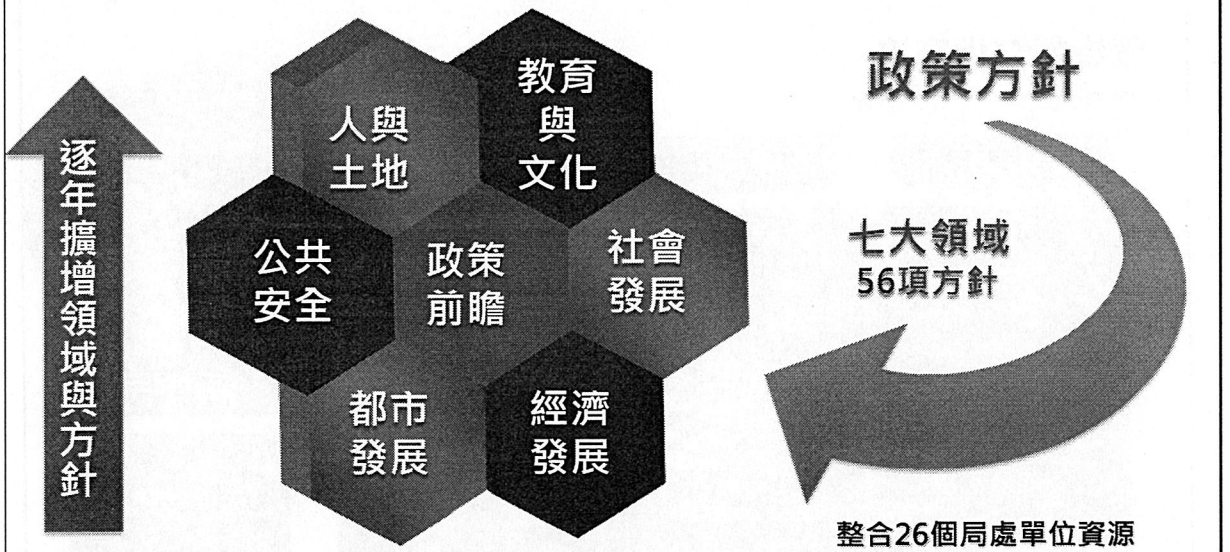
建立政策面與資源面支持體系

✓政治與經濟參
✓跨族群文化
✓社會與文化發展

原住民　客家　西拉雅　新住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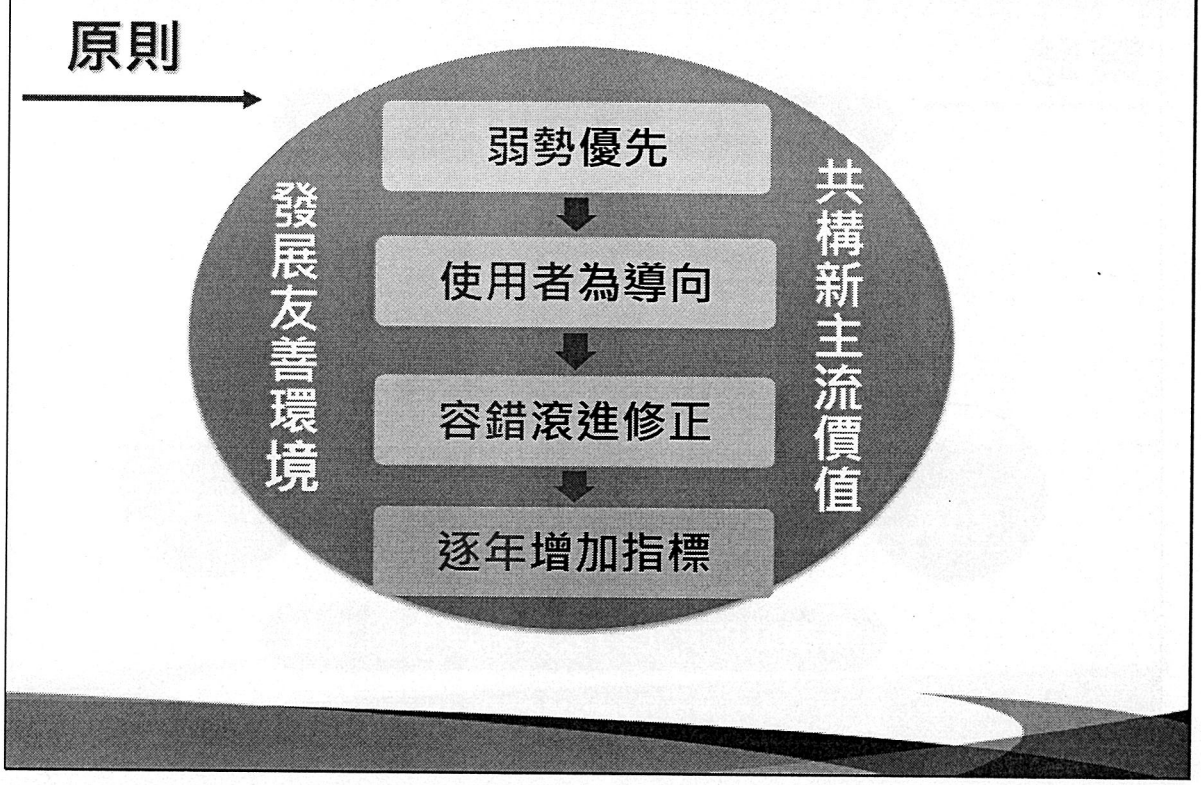
成為城市文化與公共治理中的主體

四、機制與策略



(先期以「業務工作導向」及
「業務執行注意事項」為定位)

四、機制與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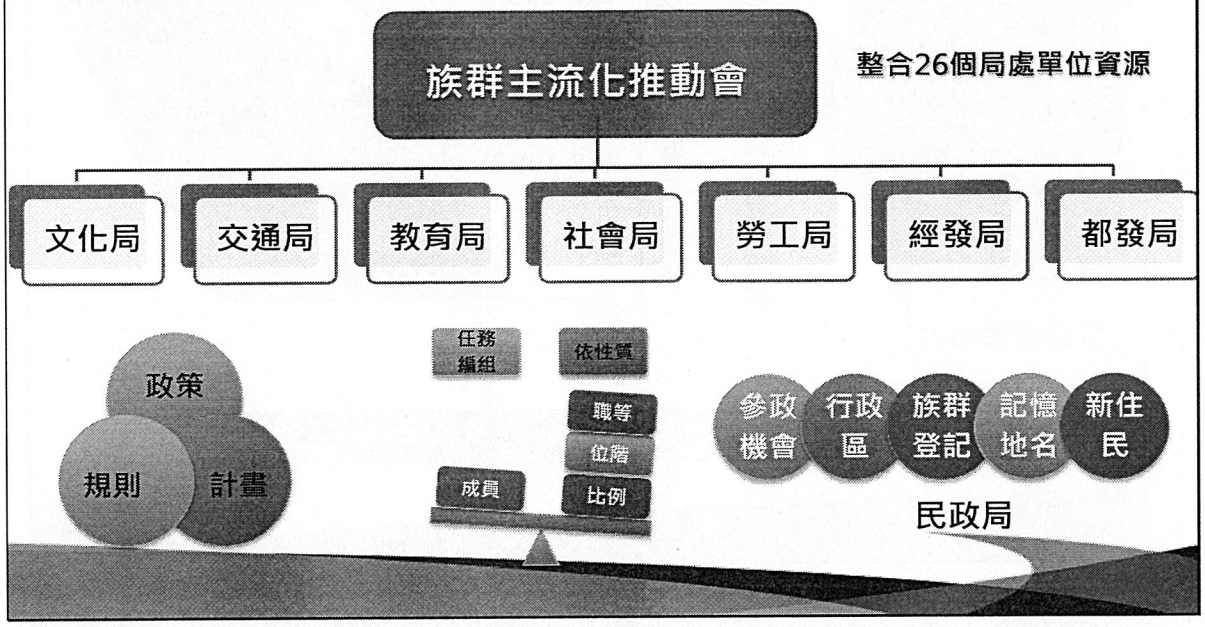


五、推動與落實



五、推動與落實

跨局處資源整合



五、推動與落實

跨局處資源合作推動族群事項



六、政策展望

八年(106-113年)中長程計畫階段目標

1.102年札哈木辦理族群論壇。
2.自103年首創全國辦理族群主流化教育推廣，迄106年共辦理15場次，及1場次論壇，計1300人次參訓(含8職等以上同仁)。
3.106年2月15日針對首長辦理政策說明。

族群意識培力

推動族群主流化政策實施綱領

第二期四年計畫
- 112-113年：政策普及期
- 110-111年：政策實踐期

第一期四年計畫
- 108-109年：政策擴展期
- 106-107年：政策推廣期

推動族群主流化意識內化於政策

六、政策展望

106-107年計畫目標

- 辦理族群意識培力訓練，培養族群敏感度。
- 辦理多元跨族群活動，促進良好族群關係
- 提供族群參與平台及機會，增進族群平等。
- 提供族群友善策措施，建構共榮發展環境

六、政策展望

共建主流
大步向前

- 營造多元文化友善族群環境
- 實現「多元文化[illegible]素及「建構跨族群公共領域」
- 建立多元族群文化共存共榮的進步城市與平等的社會



謝謝聆聽

工作報告

一、 106 年度辦理族群主流化計畫工作報告

二、 107 年度預定辦理族群主流化計畫工作

單位	106 年度頁碼	107 年度頁碼
民族事務委員會	15	39
人事處	-	40
社會局	17	40
民政局	22	43
教育局	23	43
文化局	27	49
勞工局	32	49
經濟發展局	34	51
環境保護局	34	51
衛生局	34	51
觀光旅遊局	35	53
水利局	35	53
交通局	35	54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36	54
消防局	36	54
秘書處	36	55
財政稅務局	37	56
農業局	37	56
警察局	37	56
地政局	38	-
法制處	-	57
新聞及國際關係處	-	57
政風處	-	57
都市發展局	38	57

106 年度辦理族群主流化業務工作報告

一、106 年本府推動族群主流化工作目標

(一) 辦理族群意識培力訓練研習，培養增加族群敏感度。

(二) 辦理多元文化與跨族群活動，促進良好族群關係。

(三) 提供多元族群參與活動之平台與機會，增進族群平等。

(四) 提供弱勢族群友善之政策措施方案，建構共榮發展環境。

二、106 年度各單位辦理情形

辦理單位	辦理項目	參加族群(人數)	執行重點成效
民族事務委員會	族群主流化政策	本府公務同仁，計 445 人。	1. 函頒「本市推動族群主流化政策實施綱領」。 2. 辦理族群意識培力，針對本府公務同仁辦理 1 場次政策綱領說明會、3 場次工作坊研習共調訓 445 人(含八職等以上主管人員)，培養同仁族群主流化意識及敏感度。 3. 函頒「本府族群主流化推動會設置要點」，並成立「本府族群主流化推動會」。 4. 於官網設置族群主流化專區以落實政策之推動。
	106 年度公事客語無障礙計畫	客家/5300 人	積極推動客語重返公共領域，提供洽公民眾客語無障礙服務環境及各項臨櫃服務；讓客語生活化，並提供各類客家文宣、海報、特刊及活動訊息，使各族群民眾都能瞭解，並樂於參加各項客家文化活動。

	臺南市2017年全國客家日「多元樂活精彩好客客天穿」活動	1000 人(客家/跨族群)	透過一系列跨族群(結合客家、原住民、西拉雅、閩南、外省、新住民及社區等團體)之表演互動，共同為本市客家及各族群的文化，譜出多元豐富且精彩的樂章。
	106 年臺南市「Hakka 音樂鬧起來—跨族群音樂會」	600 人(客家/跨族群)	邀請客家、原住民及閩南音樂創作團體，以織音-編織島語的歌謠，代表不同的族群在臺灣這個島上所呈現出來的音樂文化，就像織布一樣，每一條線的脈絡都依附在另一條線的紋理上，相輔相承，編織出臺灣如此多元又豐富的文化。
	106 年臺南市「Hakka 歌曲動起來—客家好聲音比賽」	500 人(客家/跨族群)	來自臺南市各角落不同族群的 73 隊 180 人次大小朋友透過音樂交流，互相觀摩欣賞，分享客家文化價值，進而普及客家歌謠之傳唱。
	西拉雅原住民學生獎助學金	西拉雅族學生 190 人	鼓勵西拉雅原住民學生奮發向學，提升教育水準，以培養優秀人才。
	推動西拉雅正名: 1. 辦理平埔族群民族權利研商會議。 2. 4 月 20 日辦理平埔族群原住民身分及民族權利研商會議。 3. 協助原住民族委員會於 5 月 12 日辦理建構平埔原住民民族權利體系諮詢座談會	480 人(西拉雅族)	推動西拉雅正名，實現族人的身分認同並落實尊重多元文化、人權保障的目標。

	原住民族委員會107年度平埔族群語言復振計畫	西拉雅族	啟發平埔族人對族語保存的意識，並透過各項族語保存、復振措施，喚起族人自發性地投入族語復振。
	補助西拉雅各聚落辦理夜祭、文化節慶及相關聚落活動	西拉雅族	推展西拉雅原住民族教育、文化、語言及經濟事業等活動，傳承該族群之文化復興暨聚落永續發展。
	臺南市西拉雅族文化資產第一期先期調查研究與保存可行性評估計畫	西拉雅族	藉由專家學者與在地文史工作者相互合作，蒐集並彙整西拉雅族文化資產相關資料，進行初步調查研究及評估提報為文化資產之可行性。
	重建KUVA活絡聚落計畫	90人	進行資源調查與整合，輔導聚落籌組社團組織，規劃並提出聚落整體發展方向及提供意見協助聚落組織運作。
	平埔活力計畫	西拉雅族90人	建構平埔族群文化之復振、傳承及推廣之環境，培力平埔族群文史與聚落營造人才，推動部落營造工作。
社會局	修訂本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		1. 於基金運用範圍增列原住民福利。 2. 於委員組成要件增列原住民代表。
	輔導少數族群依法完成團體立案及推展會務	原住民、新住民、客家	1. 持續輔導少數族群成立團體，並定期輔導會務正常運作。 2. 現計有27個相關團體： ・ 原住民團體18個 ・ 新住民團體5個 ・ 客家團體4個
	協助弱勢族群成立勞動合作社	原住民	1. 持續輔導成立合作社。 2. 弱勢族群相關合作社，現計有保證責任臺南市原住民營造勞動合作社、保證

			責任臺南市西拉雅文化山城社區合作社，共2社。
	長期照顧服務十年計畫2.0	原住民籍民眾	針對具原住民身分民眾使用長照服務之年齡限制，由65歲下修至55歲。
	家庭福利服務中心親職教育暨親子活動	弱勢家庭一般民眾	針對社區中弱勢家庭及一般民眾規劃親子共讀、親子童玩、親子手作、親子共餐、家庭運動等系列活動
	106年度福利專題講座	身障者、一般民眾與照顧者(包含外籍看護)共計209人	藉由辦理紓壓、知能和醫療保健主題講座，提供身障者、一般民眾與照顧者(包含外籍看護)能有交流與互相學習的平臺。
	106年度社區學苑(無障礙福利之家體適能中心)	身心障礙者與陪伴者122人	辦理拼布班、外語班、體適能運動與桌遊班，提供身心障礙者與陪伴者共多社會參與機會。
	兒童及少年高風險家庭處遇輔導	兒少高風險家庭	由各管社工提供關懷訪視、就學、就業、就醫服務、經濟補助、心理諮商、課業輔導、家務指導等處遇服務。
	老人福利機構外籍照顧服務員母語工作手冊。	外籍照顧服務員	培訓外籍照顧員，使其了解業務操作知能及工作守則，提升服務品質
	照顧服務人員多元文化之教育訓練。	411人	提供照顧服務人員有關多元文化之認識與應用，對服務不同族群民眾具有同理心。
	心智障礙者資訊易讀	160人	1. 在「國際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CRPD)」的推動下，所有的身心障礙者應該都有相同的人權及基本自由，我們考量智能障礙者在閱讀文字的困難，所以採用圖像示意的方式，讓心智障礙者獲得閱讀認知的權力。

			2. 經由概念的建立，實際繪圖成品及現場實驗等三個階段，發現心智障礙者對認識公共空間，瞭解公共空間的功能等方面，採用閱讀圖像式標示能得到相當程度的提昇。
	106 年臺南市新住民人身安全保護計畫	新住民 80 人	1. 整合服務資源，加強受暴新住民之保護扶助措施，提供被害人庇護安置、協助驗傷診療、協助就業/就學輔導、協助聲請保護令、面訪及外展、法律扶助、陪同出庭服務及電話諮詢服務共 1,488 人次。 2. 支付家庭暴力及性侵害新住民被害人相關補助費用共 7 萬 9,894 元。
	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志工培訓	社會工作者、民眾、志工、通譯共 279 人次	1. 認識、瞭解新住民家庭易遭遇之問題。 2. 關懷服務之際適時發揮敏感度，施展服務之能。 3. 了解深層次同理心的實務運用。 4. 如何告別憂鬱、活出生命色彩。
	「聊心、療心」新住民人身安全保護紓壓團體活動	遭受家庭暴力之新住民 12 人	1. 藉由紓壓團體經驗的分享，教導受暴新住民學習處理生活中各種危機，並可從中獲得支持，進一步使其面對家庭暴力創傷後能有所成長。 2. 透過專業講師的帶領，提供受暴新住民面對不同教育文化之因應方式、親職技巧，以建立正向之家庭互動。

	106 年度「北門嶼青少年學習、關懷成長營」	新住民子女、社區學童(80人)	1. 多元學習以熟悉家鄉地理、人文、自然環境演變。 2. 關心保護環境、關懷社區。
	專精通譯人才培力工作坊	新住民及其家人、民眾、志工、通譯 (113 人)	1. 推展通譯專業工作，協助新住民適應本地生活，降低文化差異。 2. 鼓勵雙語人才投入，培養一技之長。
	2017 兒少暖冬探春親子活動營	新住民子女、社區學童 (140 人)	1. 學習團隊合作。 2. 增加生活適應力及溝通能力。
	106 年新住民專業人員教育訓練	社會工作者、志工、通譯 (183 人)	1. 「深入同理、擢升技巧」：透過同理心的傳遞與跨文化的情感提升專業知能。 2. 提升社會工作的服務品質，加強個案管理，發展社工專業。
	影出 Do 元婦女的家庭電影賞析座談會	新住民家庭、社區民眾 (110 人)	1. 尊重多元文化、新住民族群。 2. 激發對多元族群關懷思維。
	106 年「花言草語・好“新”情」-新住民園藝治療紓壓班	新住民及其家人、一般民眾 (62 人)	1. 布可思議-手作縫紉班透過園藝手作、栽植藝術讓新住民藉以舒壓。 2. 增加新住民自信心，給予個人支持。
	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布可思議-手作縫紉班	新住民及其家人(15 人)	1. 學習創作手作之課程，增進新住民藝能開發。 2. 提升創造力與就業能力。
	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多元文化社區宣導	新住民及其家庭成員、社區民眾 (915 人)	1. 宣導提升社會大眾對新住民多元文化的認知。 2. 鼓勵新住民多參與社會活動。 3. 落實對多元文化的了解與尊重。
	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新住民及其家庭成員、社區	學習居家打掃、收納等技巧，提升新住民整理家務品質。

	揮灑「新」生活個人支持計畫	民眾 (78 人)	
	東南亞五鄰高手秀媚力	新住民及其家人(48 人)	透過參與國際祈雨祭、嫁妝文化踩街及老街導覽等活動，展現新住民家庭的多元文化。
	越語越說越快樂親子共學研習班	新住民及其家人、一般民眾 (20 人)	藉由親子共同學習越南語言，增進家庭互動及親子關係。
	幻奇冒險 GOGO 及家庭支持方案	新住民及其家人、一般民眾 (76 人)	藉由參與家庭團體活動及共遊台南古蹟，增進家庭互動及親子關係。
	106 年多元文化生活語文學習營	新住民子女、一般民眾 (120 人)	藉由多元文化生活語文學習營隊，學習語言及人際互動。
	個人支持方案-健康新生活，傳遞幸福好滋味、健康新生活，傳遞幸福新希望	新住民子女、一般民眾 (81 人)	透過異國料理烹飪與分享，給予新住民個人支持。
	2017 故宮南院-穿越時空-新住民家庭親子遊暨親子溝通講座	新住民及其家人、一般民眾 93 人次(女 53 人、男 40 人)	透過講座、參展故宮活動，促進新住民親子關係、提供家庭支持系統。
	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	新住民及其家庭成員、志工、一般民眾 (248 人)	從生活、親職教養與文化探討文化、生活與親職教養等差異及多元性。
	拾藝—家飾美化家庭	新住民及其家人、一般民眾 (25 人)	1. 補充新住民相關技藝性及知識性。 2. 促使新住民家庭融入社區。
	新住民姊妹烹飪交流	新住民及其家人 (40 人)	1. 提供新住民家庭互動。 2. 認同多元文化、增加交流以達個人支持、家庭支持。
	新住民生活適應能力之延展及社區交流活動	新住民及其家人、社區民眾 (150 人)	凝聚新住民家庭及社區向心力。 提供個人、家庭及社會支持。

	2017 親子野宴感恩餐會	新住民及其家人、一般民眾(80 人)	促進新住民親子互動與生活融洽。 給予個人、家庭支持。
	規劃婦幼福利手冊多國語言翻譯		預計至年底能完成 20%規劃進度
民政局	臺南市原住民人口統計	原住民 7705 人(106 年 10 月底)	建立臺南市原住民人口統計資料，統計類別: · 月統計(各月) · 年終靜態統計(1 月) · 全年動態統計(4 月)
	西拉雅原住民「熟」註記	本市西拉雅族 2422 人 (106 年 10 月底)	配合西拉雅族正名運動由臺南市各戶政事務所查明日據實其戶籍資料後，受理個人記事欄註記日據時期戶籍資料種族欄為「熟」。
	作 16 歲成年禮	青少年(約 250 人)	將傳統成年禮俗結合新式獨木舟划槳運動，使青少年從不同角度培養族群意識並且勇敢挑戰自我，在活動過程中也安排環境教育，鼓勵青少年多加認識自己所生長的土地。
	106 臺南市政府宗教表揚活動	本市優良宗教團體(80 個)	鼓勵各宗教團體利用民眾善款積極興辦公益事業，包含教育文化(如:推廣終身學習、偏鄉教育)、福利工作(如:兒少福利、婦女福利、身心障礙福利等)、慈善救濟(脫貧協助、家暴援助)等事業，在傳承民族信仰記憶的同時，也能造福社會弱勢族群。
	聯合婚禮	108 對新人與其親屬	106 年起，聯合婚禮報名者，不限制同性或異性伴侶報名參加， 尊重不同的性傾向者，落實多元化同時也促進了群體平等。

	106 年度殯葬研習班	約 150 人	邀請本市殯葬同業人員及各區同仁了解多元族群殯葬文化，共同提升本市殯葬業務服務品質及了解本市殯葬政策，並藉由課程講習，培養增加族群意識。
	新住民家庭教育及歸化國籍流程宣導。	新住民 (30 人)	讓新住民了解歸化流程及戶政業務各項法令規定。
	移民戶政聯合服務	新住民 (20 人)	宣導新住民國籍法修正相關法令。
教育局	原來真美族語教學課程設計工作坊研習	原住民 (22 人	提昇本市族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創新教學能力，以因應推展原住民族語教學之需要。
	原住民族語教學支援人員認證培訓班計畫	原住民 (26 人	協助培訓多元人才通過原住民族語優級認證測驗。
	原住民族語言探源活動計畫	原住民 (30 人)	讓教師親身體會原住民的智慧與經驗，培養教師了解自我、尊重與欣賞不同文化之人本情懷。
	原民小子夏令沉浸式族語文化體驗教育營計畫	原住民 (80 人)	為增進原住民學生對族語、文化之認識與理解，以沈浸式教學、學習原住民傳統技能等方式，辦理 1 場次連續 6 週夏令沉浸式族語文化體驗教育營。
	推動本土教育－「魔法語花一頁書」競賽計畫	2500 人	為促進學生認識不同的本土語言，關懷尊重其他族群，本競賽融合藝文領域及多元本土語言，在一張 A4 紙上展現多元語言智慧。本競賽已列入本市十二年國教超額比序項目，參賽件數和品質逐年提升。

	原住民族學生「族語認證精進輔導班」	原住民 (130 人)	輔導學生通過原住民族語認證知能。分區委託 6 校辦理 20 班，採週六或週日上課 10 次。
	原來真美族語教學課程設計工作坊研習	原住民 (22 人	提昇本市族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創新教學能力，以因應推展原住民族語教學之需要。
	原住民族語教學支援人員認證培訓班計畫	原住民 (26 人	協助培訓多元人才通過原住民族語優級認證測驗。
	原住民族語言探源活動計畫	原住民 (30 人)	讓教師親身體會原住民的智慧與經驗，培養教師了解自我、尊重與欣賞不同文化之人本情懷。
	原民小子夏令沉浸式族語文化體驗教育營計畫	原住民 (80 人)	為增進原住民學生對族語、文化之認識與理解，以沈浸式教學、學習原住民傳統技能等方式，辦理 1 場次連續 6 週夏令沉浸式族語文化體驗教育營。
	推動本土教育－「魔法語花一頁書」競賽計畫	2500 人	為促進學生認識不同的本土語言，關懷尊重其他族群，本競賽融合藝文領域及多元本土語言，在一張 A4 紙上展現多元語言智慧。本競賽已列入本市十二年國教超額比序項目，參賽件數和品質逐年提升。
	原住民族學生「族語認證精進輔導班」	原住民 (130 人)	輔導學生通過原住民族語認證知能。分區委託 6 校辦理 20 班，採週六或週日上課 10 次。
	原來真美族語教學課程設計工作坊研習	原住民 (22 人	提昇本市族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創新教學能力，以因應推展原住民族語教學之需要。

	原住民族語教學支援人員認證培訓班計畫	原住民 (26 人	協助培訓多元人才通過原住民族語優級認證測驗。
	原住民族語言探源活動計畫	原住民 (30 人)	讓教師親身體會原住民的智慧與經驗，培養教師了解自我、尊重與欣賞不同文化之人本情懷。
	[原 BOOK] 原住民族語繪本教材編製計畫	全市中小學生、教師、族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產出原住民族補充教材	1. 透過原住民族語專業教師共編、設計原住民族語言學習教材，提升原民文化教學品質。 2. 延續排灣族教材彙編完成後，再行編製布農族語、阿美族語、原住民族語的學習教材，俾利族語教師、學生及家長復振族語使用。 3. 利用數位科技整合技術，將繪本製成多語數位化有聲書，並建置網頁格式，以利原住民語的推廣與普及化。
	[原 WORD] 原住民族語單詞培訓計畫	全市中小學生(培訓參加全國原住民族語單詞競賽) 布農族、排灣族、阿美族	1. 透過族語單詞競賽活動，讓族語學習者可以在遊戲競賽中「認識」及「熟背」族語單詞，當熟背的族語單詞累積到一定量後，自然而然強化族語「聽」、「說」、「讀」及「寫」的能力。 2. 為提升學生對原住民族語的熟悉感，藉以引發學習原住民族語的興趣。
	[原汁原味] 原住民族傳統美食饗宴	全市中小學生 5 場/150 人)	1. 原住民飲食文化深具豐富的故事性與儀式性，讓學生透過食材作為媒介，來促進族群的體認及交流，認識原住民食育文化之特質

			2. 透過學習原住民族在地、簡易傳統的烹調法(水煮，鹽醃，燒烤，蒸煮)，讓學生習得簡化烹調的過程，以不損害食材的營養，保留食材的新鮮及本味，達到健康飲食之目的。
	原住民傳統文物及圖書設置	全市中小學師生及族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	原住民傳統文物及圖書設置: 1. 蒐集、保存及展示具價值性原住民文物於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或Kitulu圖資館，以提供學生、教師及民眾良好之學習場域，將有利於文化及教育推廣。 2. 透過常態性原住民族文物系列展覽、相關遊學活動與設計工作坊，加深學生、教師以及民眾之學習成效。 3. 保存原住民族珍貴之圖資資料，來推動原住民教育及文化之永續性。
	原住民親職教育「原味十足」計畫	150 人	透過彼此分享文化的故事，促使婆媳間共學的互動，增進婆媳情感更加親密，共計10場次。
	原住民婚姻教育「我的牽手原來是你(妳)」活動	180 人	藉由文化交流，了解彼此文化差異性，讓台灣社會更接受新住民配偶，也願意讓其有更多接觸社會及學習的機會，共計10場次。
	新住民親職教育「婆婆.是新手媽媽最好的育兒啟蒙師」	300 人	以閩、客、原、新四種母語，引導學子表達對媽媽的愛、感謝與祝福，讓母親更能感受親情溫暖。

	新住民婚姻教育「我們是一家人」活動	400 人	響應政府新南向政策，增加國人對新住民語言及文化的認識，共計 1 場次。
	MAY~i 幸福「用媽媽的話‧感恩媽媽」影片徵集活動	496 件	響應政府新南向政策，增加國人對新住民語言及文化的認識，共計 1 場次。
	「越南文化親子體驗營」活動	80 人	透過彼此分享文化的故事，促使婆媳間共學的互動，增進婆媳情感更加親密，共計 10 場次。
	多元文化親子體驗三部曲～「美食.童玩.闖關趣」活動	240 人	藉由文化交流，了解彼此文化差異性，讓台灣社會更接受新住民配偶，也願意讓其有更多接觸社會及學習的機會，共計 10 場次。
文化局	1.原住民森林嘉年華 2.札哈木樂舞集—原住民族樂舞表演	待補	以原住民主題做為活動發想，進兒推廣原住民族作家及相關作品。
	杜寒菸繪本藝術創作展(原民繪本展)	待補	以原住民文學為主軸， 推廣原住民族作家及相關作品。
	1.聽見山海的歌聲：臺灣原住民族作家導讀 2.原民紀錄片《部落|對話》座談會	待補	以原住民主題做為活動發想，進兒推廣原住民族作家及相關作品。
	「原民繪本跟你想的不一樣」原民講座	待補	以原住民文學為主軸， 推廣原住民族作家及相關作品。
	1.原民紀錄片《尋找小村醫生》座談會 2.原住民族飾品 DIY 體驗課程	待補	以原住民主題做為活動發想，進兒推廣原住民族作家及相關作品。
	臺南社大讀劇班—《嬉戲》讀劇演出	待補	以原住民主題做為活動發想，進兒推廣原住民族作家及相關作品。

	1.「我為自己點了一把火」原民講座 2.「記憶・迴游」原民講座	待補	以原住民主題做為活動發想，進兒推廣原住民族作家及相關作品。
	原民紀錄片《巴拉冠誓約》座談會	待補	以原住民主題做為活動發想，進兒推廣原住民族作家及相關作品。
	1.原民紀錄片《二姨丈的 TATALA》座談會 2.原民紀錄片《另一個家》座談會	待補	以原住民主題做為活動發想，進兒推廣原住民族作家及相關作品。
	原民紀錄片《台灣最美麗的印記 泰雅族 太魯閣族 賽德克族 文面的生命智慧》座談會	待補	以原住民主題做為活動發想，進兒推廣原住民族作家及相關作品。
	墨韻原緣-黃中泰個展	1,161 人	台灣原住民族群文化多元豐富且具特色，藝術家黃中泰探尋與了解其文化，親自深入原住民族部落，感受原住民族人純真的性格，觀看其充滿力與美的舞蹈，聆聽其與大自然融合後唱出的天籟美聲，將其內心的感動呈現於紙上，並藉由展覽認識原住民文化。
	一生懸命－靖翁陶藝創作個展	1,156 人	提供陶藝家靖翁創作的原住民族陶藝及天目茶碗作品展覽機會。靖翁從事陶藝創作 40 多年，長年研究釉藥的變化，早期以臺灣原住民族為主題陶藝創作，將原住民族的傳說故事刻化在陶瓶上，以樸拙且堅毅的雕刻手法結合豐富多變的釉彩，將原住民族的樂天知命的情懷表現的多彩多姿。

	2017 年台江文化季－文化建醮・藝術入陣《台江有夢原鄉音樂會》	1,000 人	2017 年台江文化季，邀請嚴詠能+打狗亂歌團客家擔綱演出，促進族群藝文交流，豐富市民共享的多元文化。
	106 年臺南市傳揚客家藝術文化系列活動	350 人	提供在地客家社團、及各級學校舞台，推動客家文化推廣傳承。活動以嘉年華方式呈現成果，吸引更多民眾來親近客家文化藝術，對客家傳統文化有更深一層的認識。
	<少年西拉雅>	924 人	透過藝文表演活動介紹西拉雅族的文化
	採購台灣母語書籍	族群	增進民眾對各族族語(母語)、母文化之學習、認識、操作、參與等能力。 採購台灣母語書籍，推展跨族群語言學習，及跨文化認知、欣賞、尊重及參與人文素養與能力。
	臺灣，有青鳥嗎?-東南亞多元文化主題書展	活動尚未結束	透過主題書展讓更多人深入接觸、了解既陌生又親近的東南亞族群文化
	採購東南亞主題相關書籍	1,034 冊	採購新住民議題書籍
	多元文化圖書特展(新住民)	4,802 人	藉由展示新住民母語書籍，讓民眾得以瞭解新住民的閱讀文化
	餐桌上的異國風景	26 人	透過飲食文化，增進民眾對新住民的認知與瞭解
	「我們是一家人」新住民文化與越南美食講座	52 人	藉由講座來探討新住民的文化
	「閱讀新世界」: 一樣・不一樣(印尼)	32 人	透過動手製作印尼傳統童玩促進民眾對新住民文化的認知
	「閱讀新世界」: 新運動革命(印尼)	32 人	透過印尼傳統的節慶活動，讓民眾及新移民家庭親密接

			觸與互動，實際體認並感受彼此文化風俗
	「閱讀新世界」：閱讀新故事(印尼)	28 人	以印尼繪本故事做為親子共讀主題，增進新住民家庭共學經驗與閱讀氛圍
	「閱讀新世界」：異國廚房的美味(柬埔寨)	31 人	透過柬埔寨飲食文化，增進民眾對新住民的認知與瞭解
	東南亞文化主題書展	24,020 人	藉由展示新住民母語書籍，讓民眾瞭解新住民的閱讀文化
	新住民影展：失婚記	12 人	藉由新住民拍攝的電影，讓民眾瞭解部份在台新住民的境遇
	「閱讀新世界」：一樣・不一樣(越南)	42 人	透過動手製作越南傳統童玩促進民眾對新住民文化的認知
	「閱讀新世界」：新運動革命(越南)	42 人	透過越南傳統的節慶活動，讓民眾及新移民家庭親密接觸與互動，實際體認並感受彼此文化風俗
	「閱讀新世界」：新運動革命(印尼)	32 人	透過印尼傳統的節慶活動，讓民眾及新移民家庭親密接觸與互動，實際體認並感受彼此文化風俗
	「閱讀新世界」：閱讀新故事(印尼)	28 人	以印尼繪本故事做為親子共讀主題，增進新住民家庭共學經驗與閱讀氛圍
	「閱讀新世界」：異國廚房的美味(柬埔寨)	31 人	透過柬埔寨飲食文化，增進民眾對新住民的認知與瞭解
	東南亞文化主題書展	24,020 人	藉由展示新住民母語書籍，讓民眾瞭解新住民的閱讀文化
	新住民影展：失婚記	12 人	藉由新住民拍攝的電影，讓民眾瞭解部份在台新住民的境遇

	「閱讀新世界」：一樣・不一樣(越南)	42 人	透過動手製作越南傳統童玩促進民眾對新住民文化的認知
	「閱讀新世界」：新運動革命(越南)	42 人	透過越南傳統的節慶活動，讓民眾及新移民家庭親密接觸與互動，實際體認並感受彼此文化風俗
	「閱讀新世界」：新運動革命(印尼)	32 人	透過印尼傳統的節慶活動，讓民眾及新移民家庭親密接觸與互動，實際體認並感受彼此文化風俗
	「閱讀新世界」：閱讀新故事(印尼)	28 人	以印尼繪本故事做為親子共讀主題，增進新住民家庭共學經驗與閱讀氛圍
	「閱讀新世界」：異國廚房的美味(柬埔寨)	31 人	透過柬埔寨飲食文化，增進民眾對新住民的認知與瞭解
	東南亞文化主題書展	24,020 人	藉由展示新住民母語書籍，讓民眾瞭解新住民的閱讀文化
	新住民影展：失婚記	12 人	藉由新住民拍攝的電影，讓民眾瞭解部份在台新住民的境遇
	「閱讀新世界」：一樣・不一樣(越南)	42 人	透過動手製作越南傳統童玩促進民眾對新住民文化的認知
	「閱讀新世界」：新運動革命(越南)	42 人	透過越南傳統的節慶活動，讓民眾及新移民家庭親密接觸與互動，實際體認並感受彼此文化風俗
	「閱讀新世界」：閱讀新故事(越南)	35 人	以越南繪本故事做為親子共讀主題，增進新住民家庭共學經驗與閱讀氛圍
	餐桌上的異國風景	37 人	透過越南飲食文化，增進民眾對新住民的認知與瞭解
	新住民多元文化活動「閱讀新世界」：一樣・不一樣(泰國)	31 人	透過動手製作泰國傳統童玩促進民眾對新住民文化的認知

	「閱讀新世界」：新運動革命(泰國)	31 人	透過泰國傳統的節慶活動，讓民眾及新移民家庭親密接觸與互動，實際體認並感受彼此文化風俗
	「閱讀新世界」：閱讀新故事(泰國)	35 人	以泰國繪本故事做為親子共讀主題，增進新住民家庭共學經驗與閱讀氛圍
	「閱讀新世界」：異國廚房的美味(泰國)	39 人	透過泰國飲食文化，增進民眾對新住民的認知與瞭解
	「閱讀新世界」：一樣・不一樣(越南)	30 人	透過動手製作越南傳統童玩促進民眾對新住民文化的認知
	「閱讀新世界」：閱讀新故事(柬埔寨)	33 人	以柬埔寨繪本故事做為親子共讀主題，增進新住民家庭共學經驗與閱讀氛圍
	多元閱讀活動-媽咪逗陣來閱讀	40 人	透過新住民帶領閱讀，增進民眾對新住民國家故事與書籍的認識。
	吹南風新住民多元文化講座：寮國親子影視歌謠	15 人	講座詳細介紹臺南在地的東南亞社群，鼓勵民眾走進新住民社群，瞭解更多東南亞移工的故事
	106 年臺南市傳揚客家藝術文化系列活動	350 人	提供在地客家社團、及各級學校舞台，推動客家文化推廣傳承。活動以嘉年華方式呈現成果，吸引更多民眾來親近客家文化藝術，對客家傳統文化有更深一層的認識。
	吹南風新住民多元文化講座：寮國親子影視歌謠	15 人	講座詳細介紹臺南在地的東南亞社群，鼓勵民眾走進新住民社群，瞭解更多東南亞移工的故事
勞工局	1. 辦理與短期就業補助方案相關之「非關就業X跨界創新—106 年	1. 共計 3 個原住民、2 個新住民相關	106 年總計 4 個原住民及新住民之民間團體研提勞動部多元就業開發方案計畫，共申請 19 個工作機會，申請經費

	中央短期就業方案研討會」、「106年計畫撰寫實戰工作坊—從0到1的計畫書」及「106年社會企業暨計畫優良單位觀摩交流會」宣導及研習活動。 2. 安排委員及專人輔導訪視協助研提勞動部多元就業開發方案計畫	民間團體參與活動 2. 共計輔導2個原住民、2個新住民相關民間團體研提勞動部人力方案補助計畫	683萬2,816元；共計3個單位通過計畫申請，共核定11個工作機會，核定總經費為438萬2,556元，所獲中央計畫補助資源於本市得以充分運用在培植相關團體深化相關專業技能，提升原住民及新住民就業機會，並創造自身職能回饋更廣大的社會服務。
	新住民及弱勢婦女創意產品格子舖	原住民 (3人) 新住民 (15人)	1. 結合公私單位設立展售據點、設攤行銷，提升作品曝光率與增加收入。 2. 5月18日第一次作品甄選新增2位新住民格主。 3. 11月21日第二次作品甄選，有2位原住民夥伴參加徵選。 4. 安排王嵐格主至敏惠護專擔任新住民文化活動之『新住民生命故事分享會』之講師，鼓勵學子家長參加秀格樓作品甄選活動。 5. 6月30日於關子嶺勞工育樂中心辦理「合作之翼 翱翔晴天」社會論壇活動。 6. 媒體宣傳秀格樓計畫-公視【聽聽看】及台南市刊【悠活台南】專訪秀格樓格主生命故事。
	促進原住民族就業服務計畫講座	102人	分別與長榮大學、台南應用科技大學、嘉南藥理大學、玉山全人關懷協會辦理4場就

			業服務講座共計宣導 102 人次。
	促進特定對象及就業弱勢者就業服務計畫	原住民、新住民等就業弱勢對象 (200 人)	於南門勞工育樂中心及新營臺南青創基地辦理 2 場次講座，內容包括政府就業服務資源介紹、債務更生扶助專業課程、產業趨勢與就業機會分享及實地參訪活動等，增進就業能量，鼓勵促進投入職場就業。
	失業者職業訓練	原住民 11 人、新住民 28 人，共計 39 人。 (截止 11 月 6 日，共統計 36 班)	協助原住民、新住民之失業者等就業能力薄弱身分失業者參加職業訓練，提升工作技能，增進其自信心，促成其就業，並促進產業升級、繁榮地方經濟，有效落實輔導失業勞工習得一技之長順利再進入職場，降低失業率。
經濟發展局	台南商展原住民商品展示	100 人	協助原住民商品推廣及行銷
	魅力小旅行	74 人	遊程納入吉貝耍部落及平埔西拉雅文化小秘境，同時體驗手做樂趣及品嚐部落美食
環境保護局	補助營運中掩埋場當地里、鄰近里及發展協會觀摩及政令宣導等活動	安南區掩埋場當地里民或鄰近里民	活動宣導，敦親睦鄰
衛生局	偏遠地區巡迴醫療服務	偏遠地區民眾	截至 106 年 10 月底已辦理 141 場次，服務偏遠地區民眾 1,831 人。
	臺南市 65 歲以上老人暨 55 歲以上原住民免費裝置全口活動假牙計畫	本市 55 歲以上原住民，並經本市合約牙科醫療院所牙科醫師評估需裝假牙者	1. 補助裝置假牙，為恢復咀嚼功能、強化消化系統、確保健康機能，減輕市民經濟負擔，使本市之長者能有更健康的老年生活。 2. 本年度共計2位申請裝置，補助金額計 6 元整。

	106 年度新住民生育保健通譯員培訓計畫	28 人	透過經過培訓的外籍通譯員，在衛生所協助提供生育保健服務及提供相關醫療保健資訊等翻譯，將健康知識傳達給更多的新住民，以提升新住民婦女健康照護品質。共 25 人完成課程並通過測驗成為通譯員。
	社區腸病毒防治	外籍新住民、隔代教養家庭(2,900 人)	1. 腸病毒防治衛教。 2. 腸病毒重症衛教。 3. 手部衛生宣導。 4. 環境消毒指導。 5. 推動成效: (1) 社區重症確診人數低於前 5 年平均值(106 年 11 月 7 日本市確診 2 人) 。 (2) 辦理場次達 87 場(每區約 2 場次) 。
	登革熱宣導單張以五國語言（中、英、越、印、泰）製作	約 20,000 人次	提升外籍移工登革防治知能。
	於台南機場針對越南入境旅客，以五國語言宣導單張進行宣導	8,282 人次	加強返國民眾或新住民因登革熱症狀就醫提供出國史及活動史而及時進行防治措施。
	參加臺南市推動族群主流化政策實施綱領說明會	4 人	建立族群主流化思維及族群敏感度
	參加 106 年度族群主流化工作坊講座－培力族群觀點強化在地發展研習會	3 人	促進族群平等、建構對弱勢及少數族群的友善體制。
觀光旅遊局	106 年台南市穆斯林友善旅宿研習會	旅宿從業人員(50 人)	鼓勵本市旅宿業共同打造友善穆斯林旅遊環境，型塑本市旅宿品牌特色。
水利局	竹溪流域周邊景觀改善計畫-水質淨化	46 人	竹溪親水綠廊營造計畫為本局南區景觀改造的重要中長

	場工程（施工前說明會）		程計畫，主要規劃目標是重現『竹溪水岸風華』，恢復竹溪自然態樣，使其成為保存人文且提供水域天然體驗之場域並減少對本土性生態衝擊，促進各族群原貌延續。本次說明會提供各族群表達機會，藉以廣納當地居民對在地環境的重視。
交通局	公車車內客語播音	本市市民	106 年 6 月起，新營客運所屬公車路線已全面提供客語播音。
	公車車內西拉雅語播音	本市市民	105 年 12 月起，興南客運所屬綠、橘支線公車路線已配合提供西拉雅語播音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106 年度臺南市政府推動民眾行動上網計畫	閩南、新住民或原住民(3000 人以上)	1. 利用行動教室搭配 4G 資訊上網設備，使用智慧型手機或平板電腦為主的教育訓練。 2. 增加市民數位學習機會，以縮短本市數位落差，迅速提升本市各地區的競爭力。
	配合本府民族事務委員會設置客語無障礙志工服務櫃台	洽公民眾	1. 聯合服務中心志工與客語志工攜手共同為洽公民眾提供樓層引導與簡易諮詢。 2. 提供客語洽公服務，推動客語重返公共領域，宣揚客家文化。 3. 加強宣傳各項客語活動訊息。
消防局	臺南市政府「106 年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民安 3 號）演習」	臺南市政府及民眾	活動有助於不同族群人員投入防災演練暨宣導成效及性質差異之瞭解，促進族群平等。
	106 年 119 擴大防火宣導活動「2017	1500 人	年關將至時序漸冷、天乾物燥火源使用驟增，為防範火

	防火宣導好時雞」		災意外事故發生及提醒民眾對火災災害預防之重視，學習自救救人，保障生命財產安全，藉此活動拉近與民眾關係，進而透過活動教育內容，提升防災知能。
秘書處	晉用原住民駕駛	2 人	本處本年度晉用 2 位原住民駕駛
	層轉中央相關推動族群主流化政策公文	各級機關學校	106 年 7 月 3 日以府秘採字第 1060687422 號函轉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為統計各機關小額採購洽原住民個人或團體辦理情形，請配合於政府電子採購網填載資料。
財政稅務局	結合統一發票推行辦理「2017 年全國客家日」租稅宣導	1,000 人次	1. 協助民眾申請電子發票手機條碼 36 人，讓資訊弱勢者，知曉並於日常生活中亦能享受e化便民新措施。 2. 透過現場闖關、有獎徵答、稅務諮詢，讓參與民眾了解稅務訊息，維護自身權益。
	結合統一發票推行辦理「感恩攜手向前行」租稅宣導	1,500 人次	1. 協助民眾申請電子發票手機條碼 108 人，讓資訊弱勢者，知曉並於日常生活中亦能享受e化便民新措施。 2. 透過現場闖關、有獎徵答、稅務諮詢，讓參與民眾了解稅務訊息，維護自身權益。
農業局	辦理農民學堂課程	新農人	協助新農人取得技術學習產品加工及行銷等課程
警察局	推動「多元族群文化」相關數位學習課程之研讀活動	本局員警	員警透過課程參與，認識多族群文化，自我構建並提升「多元族群」、「和諧共榮」、

			平等權與人權保障的觀念及素養，並進行交通執法、宣導及其他為民服務等公務過程，摒除預設立場等主觀偏見，嚴防發生族群歧視或對立等負面情事。
	106 年度婦幼安全維護工作專責人員訓練	防治組組長、家防官及社區家防官	談新住民人身安全與救援體系，強化第一線員警多元文化認知。
	婦幼安全活動(筆尖上的親子芭蕾)	120 人(新住民及一般民眾)	為培養新住民家庭良好親子關係，透過推廣繁體字書寫的親子參與，結合婦幼安全宣導觀念，促進親子互動。
地政局	N 合 1 單一作業窗口	本市原住民	便利原住民回復傳統名字，跨機關換發相關證件及用戶名稱變更。
	106 年度地籍圖重測作業之新地段命名	地政局、地政事務所及重測區內區公所民政單位、里長	新地段命名與當地地名、古蹟、寺廟、學校、路名、村里、等名稱僅量結合，使民眾易於瞭解辨識。
都市發展局	住宅補貼	本市原住民	住宅補貼原住民評點權重加 5 分

107年度辦理族群主流化計畫工作

一、107年本府推動族群主流化工作目標

（一）辦理族群意識培力訓練研習，培養增加族群敏感度。

（二）辦理多元文化與跨族群活動，促進良好族群關係。

（三）提供多元族群參與活動之平台與機會，促進族群平等。

（四）提供弱勢族群友善之政策措施方案，建構共榮發展環境。

二、107年度各單位工作計畫

辦理單位	辦理項目	計畫目標	預估族群/人數	執行重點
民族事務委員會	族群主流化政策推動	落實推動族群主流化政策，培養族群主流化思維，尊重不同文化差異。	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公務人員及社群團體	1. 本市族群主流化政策推動。 2. 落實培養本府同仁族群主流化意識及敏感度。 3. 辦理族群意識培力研習、論壇及跨族群文化活動。 4. 族群教材研發。 5. 族群人才資料庫建置。
	107年度公事客語無障礙計畫	服務不分族群，促進良好族群關係	8000人	於雙行政中心設置客語志工服務櫃台，並加強宣傳各類客家活動訊息，增進族群間互相瞭解之機會。
	跨族群音樂會	藉由跨族群音樂活動，提供多元族群參與活動，互相瞭解之平台與機會。	600人	至少邀請3個族群的創作歌手或樂團，分享不同族群的文化底蘊，促進良好族群關係。

	客家好聲音比賽	藉由音樂比賽活動，提供多元族群參與客家音樂傳唱之平台與機會。	500人	臺南市不同族群的大小朋友可以透過客家音樂交流，互相觀摩學習，建構多元族群友善環境。
	第七屆臺南市西拉雅文化節	推廣及宣揚西拉雅族在地風貌	預估1000人次	推廣及宣揚西拉雅族在地風貌，讓市民更加認識西拉雅傳統特色及自然景觀，並落實族群主流化內涵與多元族群合作交流。
人事處	推動多元族群文化數位學習	培養本府同仁具族群主流化思維，並尊重不同文化之差異	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公務人員	培養本府同仁具族群主流化思維，並尊重不同文化之差異，本處於107年初將嚴選數位教材並函請所屬選讀。
社會局	人民團體培力課程	藉由培力課程宣導族群主流化概念。 邀請少數族群團體參加培力課程，增進對團體會務運作之知能。	10個少數族群相關團體參與培力	增進一般社會團體之族群意識，促進對多元族群文化之理解及共融。 強化少數族群團體運作能量，奠定多元發展基礎。
	合作教育研習	邀請合作社參加研習	2社	強化合作社運作能量
	家庭福利服務中心幸福志工隊		139名志工	招募在地志工針對社區民眾提供館室、關懷等服務。
	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志工教育訓練	培力志工社會福利應重視族群差別性	預計30人	透過培力訓練，培養增加族群意識

	兒童及少年高風險家庭處遇輔導		兒少高風險家庭	由各管社工提供關懷訪視、就學、就業、就醫服務、經濟補助、心理諮商、課業輔導、家務指導等處遇服務。
	家庭福利服務中心親職教育暨親子活動		弱勢家庭 一般民眾	針對社區中弱勢家庭及一般民眾規劃親子共讀、親子童玩、親子手作、親子共餐、家庭運動等系列活動
	107 年度福利專題講座	辦理以紓壓、知能課程、醫療保健與福利資訊相關課程，提供給社區民眾一同參與。	200 人	聚焦於讓社區民眾更認識身心障礙相關知識，以及給予身心障礙者家庭相關支持服務
	107 年度社區學苑 (無障礙福利之家體適能中心)	提供多元紓壓課程與簡易技藝課程，增加身心障礙者社會參與管道	100 人	給予身心障礙者更多社會參與管道，並讓身心障礙者得到更多社會刺激
	人民團體培力課程	1. 藉由培力課程宣導族群主流化概念。 2. 邀請少數族群團體參加培力課程，增進對團體會務運作之知能。	10 個少數族群相關團體參與培力	1. 增進一般社會團體之族群意識，促進對多元族群文化之理解及共融。 2. 強化少數族群團體運作能量，奠定多元發展基礎。

	照顧服務人員多元文化之教育訓練	照顧服務人員多元文化之認識與應用	500 人	提供照顧服務人員有關多元文化之認識與應用，對服務不同族群民眾具有同理心。
	長期照顧服務十年計畫 2.0	提供原住民身分民眾使用長照服務	原住民籍民眾	針對具原住民身分民眾使用長照服務之年齡限制，由 65 歲下修至 55 歲。
	發放婦幼福利手冊多國多族群語言翻譯	婦幼福利的宣傳效益		讓本市約 95%婦女知悉本市相關福利措施
	個人支持方案	提供弱勢族群友善之政策措施方案	新住民及其家人、民眾 (180 人次)	協助新住民個人生活適應與自我成長。
	家庭支持方案	提供弱勢族群友善之政策措施方案	新住民及其家人、民眾 (180 人次)	提供新住民及其家庭支持性、補充性服務，維持新住民家庭功能正常之運作
	多元文化社區宣導	辦理多元文化宣導活動	新住民及其家人、社區民眾 (480 人次)	1. 宣導多元文化。 2. 落實、了解並尊重多元文化。
	志工培訓	辦理族群意識培力訓練課程	新住民及其家人、社會工作者、志工、通譯 (120 人)	增加關懷服務之同裡心與技巧。
	新住民專業人員教育訓練	辦理族群意識培力訓練課程	新住民及其家	增加關懷服務之同裡心與技巧。

			人、社會工作者、志工、通譯 (120人次)	
民政局	臺南市原住民人口統計	建立臺南市原住民人口統計資料	8,000人 (107.12)	月統計(各月) 年終靜態統計(1月) 全年動態統計(4月)
	西拉雅原住民「熟」註記	配合西拉雅族正名運動由臺南市各戶政事務所查明日據實其戶籍資料後，受理個人記事欄註記日據時期戶籍資料種族欄為「熟」。	本市西拉雅族3000人 (107年12月底)	配合本市西拉雅族正名運動辦理。
	聯合婚禮	推廣聯合婚禮給更多不同族群人士，促進婚禮多元性。此外，辦理婚前說明會，提供不同族群面對婚後生活可能會面臨的問題解決方案。	約百對新人	落實社會多元性，從家 庭生活開始做起。
	作16歲成年禮	為學員開設行前講座，辦理族群意識培訓，使學員不僅只是參與活動，也能了解活動背後的意義。另鼓勵新住民第二代積極報名，促進文化多元融合。	約數百位青少年	族群意識的培養須由小做起，鼓勵學員踴躍參加。
	辦理研習座談會，邀請講師與同仁淺談多	本市族群主流化政策實施綱領-人與土	約100人	透過座談會及研習，進行多元族群培力

	元民族生死觀或喪葬禮俗之差異性。	地，尊重多元族群之生命禮俗及 喪禮文化。		訓練課程並建立跨族群間良好 關係，增進族群平等。
教育局	原來真美族語教學課程設計工作坊研習	1. 族語創新教學課程。 2. 精進班級經營教學學能力。	30 人	提昇本市族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創新教學能力，以因應推展原住民族語教學之需要。
	原住民族語教學支援人員認證培訓班計畫	1. 輔導高級認證。 2. 輔導優級認證。	30 人	協助培訓多元人才通過原住民族語優級認證測驗。
	原住民族語言探源活動計畫	1. 典範教學團隊參訪。 2. 優質部落沉浸式營造學習。	40 人	讓教師親身體會原住民的智慧與經驗，培養教師了解自我、尊重與欣賞不同文化之人本情懷。
	原民小子夏令沉浸式族語文化體驗教育營計畫	1. 族語沉浸式教學。 2. 不同部落文化體驗。	100 人	為增進原住民學生對族語、文化之認識與理解，以沈浸式教學、學習原住民傳統技能等方式，辦理 1 場次連續 6 週夏令沉浸式族語文化體驗教育營。
	「魔法語花一頁書」競賽計畫	1. 族語佳句、俗諺推展。 2. 融合藝術元素推廣。	3000 人	為促進學生認識不同的本土語言，關懷尊重其他族群，本競賽融合藝文領域及多元本土語言，在一張 A4 紙上展現多元語言智慧。本競賽已列入本市十二年國教超額比序項目，參賽件數和品質逐年提升。

	原住民族學生「族語認證精進輔導班」	1. 積極鼓勵及推動認證。 2. 向下紮根鼓勵國小學生參加認證。 3. 廣泛延伸鼓勵家長共同參與。	150 人	輔導學生通過原住民族語認證知能。分區委託 6 校辦理 20 班，採週六或週日上課 10 次。
	原住民族文化饗宴巡迴列車	1. 增廣原住民族文化推廣。 2. 藝術之美深入校園角落。	15000 人	為使本市師生認識、欣賞原住民文化，安排大專校院原住民文藝社團至學校演出及教學。各校申請後核定至 15 所學校巡迴表演。
	原住民族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座談會實施計畫	1. 增進教學人員與行政人員積極溝通管道。 2. 提升教學人員教育熱情及品質。	40 人	邀請族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經驗分享，經由座談對話，瞭解族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教學現場困境，並提供可行解決策略。
	獎勵教師通過本土語言能力認證實施計畫	1. 積極鼓勵及推動認證。 2. 提升現職教師參加認證及通過比率。	200 人	鼓勵教師參與本土語言能力認證，提升教師本土語言師資專業素養。
	獎勵學生通過本土語言能力認證實施計畫	1. 積極鼓勵及推動認證。 2. 向下紮根鼓勵國中小、國小學生參加認證。	300 人	鼓勵中小學生參與本土語言能力認證，提升學生本土語言學習興趣，鼓勵學生多發展本土語言專長。
	原住民族語教材研發出版及數位化建置計畫	1. 召集族語教師研發本市市本教材。 2. 數位化教材推廣。	50 人	鼓勵族語教師成立教師社群，研發本市市本族語教材

	原住民族科技教育推展計畫	1. 積極鼓勵及推動部落暨有文化科技教育。 2. 復甦原住民族生活科技。	80 人	鼓勵中小學生學習族群部落科技，提升學生科學學習興趣，鼓勵學生發展科學教育專長。
	[原來真美]原民智慧遊學體驗學習活動計畫	1. 原住民族多元智能遊學體驗學習原住民族文化。 2. 內容分別為：音樂交響趣、與大地共舞、優遊繪本賞閱、打造諾亞方舟、小小設計家。	全市中小幼兒園學生(2 場/800 人)	各校申請至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圖資館 kitulu 體驗原住民族文化。
	[原力爆發]創意藝文培訓研習計畫	鼓勵原住民兒童透過藝術創作探索並表現生活和文化的深層意義，增加對文化的理解與認同，以奠立原民文化創意藝術。	全市中小原住民學生較多學校，預估補助 10 校	鼓勵原住民兒童透過藝術創作探索並表現生活和文化的深層意義，增加對文化的理解與認同，以奠立原民文化創意藝術。
	[原是美學]圖騰美學與創意設計工作坊	分為學生體驗課程及教師研習：透過操作，啟發學生對原住民圖騰美學設計行動；啟發教師對原住民文化課程設計之應用與教學效能提升。	全市中小學生(10 場/30 人)。教師、族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1 場/35 人)	分為學生體驗課程及教師研習：透過操作，啟發學生對原住民圖騰美學設計行動；啟發教師對原住民文化課程設計之應用與教學效能提升。
	[原 young]傳統科學人才培育計畫	以原住民族文化為基礎，培育具有傳統科學研究潛力之原住民族學生從事科學研究，提升原住民	全市中小學生	以原住民族文化為基礎，培育具有傳統科學研究潛力之原住民族學生從事科學研究，提升原住民

		族學生傳統科學素養。		族學生傳統科學素養。
	[原本如此]教師原住民教學教材彙編設計培訓計畫	分為初階研習-提升教師原民文化體認，並加強原民文化教育教學知能； 進階研習-原鄉踏查，深入部落，體驗原民文化。	全市中小學教師及族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初階1場/50人;進階1場/50人)	分為初階研習-提升教師原民文化體認，並加強原民文化教育教學知能； 進階研習-原鄉踏查，深入部落，體驗原民文化。
	[原 BOOK]原住民族語繪本教材編製計畫	1. 原住民族語專業教師共編原住民族語言學習教材，提升原民文化教學品質。 2. 編製泛泰雅族語的學習教材，俾利親師生復振族語使用。 3. 利用數位科技整合技術，將繪本製成多語數位化有聲書，並建置網頁格式，以利原住民語的推廣與普及化。	全市中小學生、教師、族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產出原住民族補充教材	1.原住民族語專業教師共編原住民族語言學習教材，提升原民文化教學品質。 2.編製泛泰雅族語的學習教材，俾利親師生復振族語使用。 3.利用數位科技整合技術，將繪本製成多語數位化有聲書，並建置網頁格式，以利原住民語的推廣與普及化。
	[原 WORD]原住民族語單詞培訓計畫	透過族語單詞競賽活動，讓族語學習者在遊戲競賽中「認識」及「熟背」族語單詞，提升對原住民族語的熟悉感，以引發學習原住民族語的興趣。	全市中小學生(培訓參加全國原住民族語單詞競賽)	透過族語單詞競賽活動，讓族語學習者在遊戲競賽中「認識」及「熟背」族語單詞，提升對原住民族語的熟悉感，以引發學習原住民族語的興趣。

	[原汁原味]原住民族傳統美食饗宴	1. 原住民飲食文化深具豐富的故事性與儀式性，讓學生透過食材作為媒介，來促進族群的體認及交流，認識原住民食育文化之特質。 2. 透過學習原住民族在地、簡易傳統的烹調法(水煮，鹽醃，燒烤，蒸煮)，讓學生習得簡化烹調的過程，以不損害食材的營養，保留食材的新鮮及本味，達到健康飲食之目的。	全市中小學生(10場/30人)。教師、族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1場/35人)	一、原住民飲食文化深具豐富的故事性與儀式性，讓學生透過食材作為媒介，來促進族群的體認及交流，認識原住民食育文化之特質 二、透過學習原住民族在地、簡易傳統的烹調法(水煮，鹽醃，燒烤，蒸煮)，讓學生習得簡化烹調的過程，以不損害食材的營養，保留食材的新鮮及本味，達到健康飲食之目的。
	5張照片原圖說	鼓勵及引導原住民小朋友發揮創意及運用數位科技工具記錄原住民圖騰，培育具備創意、熟悉原住民文化與文化記錄意識的新世代原住民。	全市中小學生	鼓勵及引導原住民小朋友發揮創意及運用數位科技工具記錄原住民圖騰，培育具備創意、熟悉原住民文化與文化記錄意識的新世代原住民。
	原來在一起	齊心為族群共同努力，資訊互相交流。	全國原民中心	齊心為族群共同努力，資訊互相交流。
	原住民親職教育「原味十足」計畫	1. 不同文化體驗。 2. 預計辦理5場，每場25~30人參加。	150人	學習用欣賞及尊重的態度與不同族群的人相處。

	原住民婚姻教育「我的牽手原來是你(妳)」活動	1. 增廣原住民族文化推廣。 2. 預計辦理 5 場，每場計 25~30 人參加。	150 人	讓參加民眾體驗原住民婚姻儀式及了解夫妻相處方式，促進欣賞不同文化之人本情懷。
	新住民親職教育「婆婆.是新手媽媽最好的育兒啟蒙師」	推動新住民家庭親職教育。	300 人	透過彼此分享文化的故事，促使婆媳間共學的互動，增進婆媳情感更加親密。
	新住民婚姻教育「我們是一家人」活動	深入社區推動新住民家庭婚姻教育	200 人	藉由文化交流，了解彼此文化差異性，讓台灣社會更接受新住民配偶，也願意讓其有更多接觸社會及學習的機會。
	新住民家庭親職教育「兒童節我最大!一起來玩吧」	親子共學活動，提醒家長重視兒童身心發展，增進新住民家庭彼此交流，建立支持性。	250 人	響應政府新南向政策，增加臺灣學生對東南亞文化的認識，培養學生對多元文化的認知與尊重。
	「飛 young 新星」	鼓勵新住民二代學習及加強原生母國語言	國小至國中新住民子女家庭	促進新住民子女願加強瞭解父母異國文化成長背景及與外祖父母建立親情的聯繫，深化雙方關係。
文化局	新住民主題相關書展		20,000	藉由展示新住民母主題書籍，讓民眾瞭解新住民的文化
	新住民主題相關影展		320	增進民眾對新住民文化的瞭解
	新住民主題相關講座、活動		300	增進民眾對新住民文化的瞭解
	採購新住民主題書籍		1,000 冊	採購新住民議題書籍
	東南亞多元文化主題書展	以「尊重包容」為前提認識多元文化，進	15,000	透過主題書展讓更多人深入接觸、了解

		而理解東南亞文化脈絡，消弭因文化差異所產生之偏見		既陌生又親近的東南亞族群文化
	歸仁文化中心20週年館慶系列活動—原住民節慶美食篇	提供民眾認識原住民美食活動，促進族群融合。	漢族及原住民民眾約計60人	結合原住民慶典美食，提供民眾認識多元文化的慶典活動元素。
勞工局	1. 擬規劃辦理與短期就業補助方案相關之宣導及研習活動 2. 擬針對有意研提短期就業方案計畫之原住民、新住民等相關民間團體安排委員及專人輔導訪視協助研提勞動部多元就業開發方案計畫	1.活動辦理至少2式 2.提供委員及專人輔導訪視至少3次	原住民及新住民之相關民間團體	持續推動中央短期就業計畫宣導，培植本市相關民間團體深化相關專業技能，提升弱勢勞工族群就業機會與總體發展能量
	新住民及弱勢婦女創意產品格子舖	為推展新住民、弱勢婦女等所製造之創意產品於公共場所展出，以開拓本市新住民、弱勢婦女等就業機會及促進自營收益。	預計增加原住民及新住民格主 1-5人	結合公私單位設立展售據點、設攤，辦理主題活動等提升作品曝光率與增加收入。
	促進原住民族就業服務計畫講座	預定宣導80人次	80人	深入原住民聚落，並前進校園結合設有原住民專班及原住民資源中心等大專院校辦理4場次就業服務講座。

	促進特定對象及就業弱勢者就業服務計畫	預定宣導 200 人次(原住民、新住民等就業弱勢對象)	200 人	特別針對中高齡、新住民及負擔家計婦女等特定對象量身打造就業促進講座，透過課程安排及結合廠商進行職場參訪，提昇尋職技能及就業心理準備。
	失業者職業訓練	(1) 預訂辦理失業者職業訓練 35 班次，每班次 26 人，預訂培訓 910 人。 (2) 滿意度達 80%以上，就業率達 50%以上。	原住民及新住民均可報名參加	協助原住民、新住民之失業者等就業能力薄弱身分失業者參加職業訓練，提升工作技能，增進其自信心，促成其就業，並促進產業升級、繁榮地方經濟，有效落實輔導失業勞工習得一技之長順利再進入職場，降低失業率。
經濟發展局	配合商圈會議辦理本市族群主流化政策實施綱領宣導		30 人	於商圈會議辦理本市族群主流化政策實施綱領宣導
	配合地方型 SBIR 廠商宣導說明會辦理本市族群主流化政策實施綱領宣導	協助企業建立多族群雇用的積極觀念，促進族群平等，消弭族群歧視，尊重文化差異及其主體性，得以良性交流，形成族群包容和諧關係。	約 150 人	於臺南市地方型 SBIR 說明會向廠商及雇主宣導族群主流化政策。
	辦理本市族群主流化政策實施綱領宣導		60 人	於永康科技園區、柳營科技園區及樹谷工業區向廠商宣導族群主流化政策。
	配合 107-109 年度節電宣導工作辦理本市		150 人	於 107-109 年度節電宣導工作辦理本市

	族群主流化政策實施綱領宣導			族群主流化政策實施綱領宣導
環境保護局	補助營運中掩埋場當地里、鄰近里及發展協會觀摩及政令宣導等活動	成西里、城南里、城北里、城中里辦理 14 場次		活動宣導，敦親睦鄰
衛生局	偏遠地區巡迴醫療服務	至少辦理 160 場次（依調查結果調整）	偏遠地區民眾	1.調查彙整現行巡迴醫療服務各區衛生所意見，調整服務據點，期使資源用於更有需要之民眾。 2.建立標準化作業流程，強化行政效能，提升民眾用藥安全。
	輔導醫療機構提供新移民之語言有善就醫環境	配合每年度督考考核進行	醫院增列多國語言就醫環境標示用語	醫療機構提供新移民友善就醫環境，保障就醫權利。
	臺南市65歲以上老人暨55歲以上原住民免費裝置全口活動假牙計畫	1. 申請裝置人數 2. 裝置完成滿意度	本市55歲以上原住民，並經本市合約牙醫療科院所牙科醫師評估需假牙者	補助裝置假牙，為恢復咀嚼功能、強化消化系統、確保健康機能，減輕市民經濟負擔，使本 市之長者能有更健康的老年生活。

	107 年度新住民生育保健通譯員培訓計畫	參加及結訓人數	25 人	透過經過培訓的外籍通譯員，在衛生所協助提供生育保健服務及提供相關醫療保健資訊等翻譯，將健康知識傳達給更多的新住民，以提升新住民婦女健康照護品質。
	社區腸病毒防治	1. 辦理衛教宣導活動至少 37 場以上。 2. 社區重症確診人數低於前 5 年平均值。	預估 500 人次以上(外籍新住民、隔代教養家庭)	1. 腸病毒防治衛教。 2. 腸病毒重症衛教。 3. 手部衛生宣導。 4. 環境消毒指導。
	印製並發放五國語言登革熱宣導單張，提供相關單位協助宣導： (1) 容器不積水 (2) 出國保平安	預估發放 25,000 宣導單張。	新住民、外籍移工、交換學生	提升新住民、外籍移工、交換學生登革防治知能。
	於台南機場針對越南入境旅客，以五國語言宣導單張進行宣導	每週 5 天，每天約宣導 80 人次。	預估約 20,000 人次	加強返國民眾或新住民因登革熱症狀就醫提供出國史及活動史而及時進行防治措施。
	發放登革熱防疫宣導包 (1) 防蚊液 (2) 宣導單張 (3) 宣導品	預估宣導人次約 3,000 人次。	新住民	提高新住民、自主防治與及時就醫之登革熱防治知能。
	配合勞工局辦理「107 年度臺南市早期偵測東南亞移入勞工登革熱防治	至少辦理 1 場。	預估 80 人以上	外籍移工及早診斷，本中心及時防疫。

	計畫」教育訓練			
	族群意識培力研習會	所屬員工每年每人至少完成2小時之族群意識培力課程(實體或數位課程)	50人	建立族群主流化思維及族群敏感度，促進良好族群關係。
觀光旅遊局	辦理旅宿業研習會多元文化課程	提升文化旅遊內涵	預計旅宿從業人員約50人。	尊重族群文化，並使住宿服務業針對不同族群旅客服務品質更進一步提升。
水利局	「竹溪流域周邊景觀改善計畫」	生態工法保存自然原貌		水利規劃、工程建設應注意避免造成族群間水資源配置不均衡，或對在地族群地景、記憶、傳統自然資源權利造成衝擊、破壞。水土保持之設計、工法應積極應用族群傳統智慧，尊重地景記憶。
交通局	公車車內客語播音	完善本市4家公車客運業者客語播音服務		預期可於本市公車路線均提供客語播音服務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107年度臺南市政府推動民眾行動上網計畫	增加市民數位學習機會，以縮短本市數位落差，迅速提升本市各地區的競爭力。	3000人以上閩南、新住民或原住民	1. 利用行動教室搭配4G資訊上網設備，使用智慧型手機或平板電腦為主的教育訓練。 2. 增加市民數位學習機會，以縮短本市數位落差，迅速提升本市各地區的競爭力。
	配合本府民族事務委員會設	提供客語族群參與活動之平台，增進族群融合。	洽公民眾	1. 聯合服務中心志工與客與客語志工攜手共同為洽

	置客語無障礙志工服務櫃台			公民眾提供樓層引導與簡易諮詢。 2. 提供客語洽公服務，推動客語重返公共領域，宣揚客家文化。 3. 加強宣傳各項客語活動訊息。
消防局	臺南市政府「107 年災害防救演習」	辦理多元文化與跨族群活動，促進良好族群關係。	臺南市政府及民眾	不分特定族群皆可參與及觀摩本活動，增加互動交流之機會。
	1. 結合社區辦理宣導活動。 2. 利用廣播電台辦理宣導節目。	建立公共安全服務之預警措施	1.500 人 2.市民	教導民眾排除一氧化碳中毒危險因子，降低一氧化碳中毒案件，保護生命安全。
秘書處	採購專業人員教育訓練：藉由講習政府採購法規，學習尊重原住民族或弱勢族群之工作權益。	尊重原住民族或弱勢族群之工作權益。	500 人	參訓學員學習尊重原住民族或弱勢族群之工作權益。 （如政府採購法第 22 條將購買身心障礙者、原住民或受刑人個人、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政府立案之原住民團體、監獄工場、慈善機構所提供之非營利產品或勞務，列入得採限制性招標之情形。 第 98 條規範得標廠商其於國內員工總人數逾一百人者，應於履約期間僱用身心障礙者及原住民，人數不得低於總人

				數百分之二，僱用不足者，除應繳納代金，並不得僱用外籍勞工取代僱用不足額部分。 第101條規定機關辦理採購，發現廠商歧視婦女、原住民或弱勢團體人士，情節重大者，應將其事實及理由通知廠商，並附記如未提出異議者，將刊登政府採購公報。）
	配合本府民族事務委員會設置客語無障礙志工服務櫃台	提供客語族群參與活動之平台，增進族群融合。	洽公民眾	1. 聯合服務中心志工與客與客語志工攜手共同為洽公民眾提供樓層引導與簡易諮詢 2. 提供客語洽公服務，推動客語重返公共領域，宣揚客家文化。 3. 加強宣傳各項客語活動訊息。
財政稅務局	結合統一發票推行辦理租稅宣導活動	1. 讓民眾瞭解便民服務措施、節稅方法，避免違規受罰。 2. 輔導民眾使用 e 化服務，落實電子化政府目標。	1,500人	1. 申請電子發票手機條碼108人。 2. 透過現場闖關、有獎徵答、稅務諮詢，讓參與民眾了解稅務訊息，維護自身權益。

	營造友善環境，招募銀髮族群擔任志工	鼓勵長者參與志願服務	銀髮族群	1. 推動銀髮稅務志工 2. 建構長者安心友善租稅環境。
農業局	辦理農民學堂課程	1-12 月辦理 22 場次/每次 2 小時	新農人	協助新農人取得技術學習產品加工及行銷等課程
警察局	「多元族群文化」相關數位學習課程之研讀。	持續培養強化員警的族群多元意識	本局員警	持續深化員警對於「族群主流化」政策的認識與遵循。
	於局務會議及聯合勤教結合「族群主流化」政策之宣達，及個案討論。	加強員警的多元族群認同與尊重	本局員警	消弭個人對某族群的主觀意識，防杜執法等公務過程發生族群不平等相關事件。
法制處(法務部合辦)	國際人權公約與原住民族的文化權研習課程	強化同仁於政策或計畫形成及決策中，從文化權觀點，思維跨族群、跨文化的族群關係，進而建構友善機制，促進族群和諧發展。	120 人	解析「公民與政治權利公約」與國內原住民族法制有關文化權之規範。
新聞及國際關係處	發布族群相關市政新聞	發布則數	新聞閱聽者	聚焦族群議題，提昇族群能見度
	運用公開場合及第 3 公用頻道播放族群主題影片	播放時數 120 小時	員工及有線電視收視戶	提供族群意識培力服務

	市府官方帳號LINE推播	推播則數	訂閱戶(截至106.11.20計1105849人)	提昇族群能見度並擴大多元參與
政風處	辦理族群議題相關文章討論	增加族群意識	本處同仁每次2-4人	藉由討論文章，瞭解多元文化，增加族群意識
都市發展局	住宅補貼	本市原住民	住宅補貼原住民評點權重加5分	

討論事項

臺南市政府族群主流化推動會第1次委員會議

提案單

案　　號	1	提 案 人	陳柔瑾	**主辦單位**	民政局 戶政科
案　　由	有關「臺南市推動族群主流化政策實施綱領，(二)人與土地，第 7 點有關建立新移民個人與家庭支持體系，兼顧新移民之本土社會適應及其語言、文化特質於家庭、學校、社區及公共領域之展現及參與」建議權責機關加入社會局。				
說　　明	查社會局所屬「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業務權責為提供個案關懷訪視及管理服務外，及建立支持網絡服務，如(1)個人支持:如協助新住民個人之生活適應與自我成長等服務方案、(2)家庭支持:提供新住民及其家庭支持性與補充性服務，維持新住民家庭功能之正常功能之運作服務方案；(3)社會支持:加強社會與社區對新住民及其家庭之服務與接納及並協助新住民及其家庭建立社會支持網絡與社會參與等服務;(4)資訊支持:加強新住民及其家庭掌握與運用資源之能力與機會；(5)經濟支持:針對經濟困難之新住民及其家庭提供必要之協助與支持，例如職業支持、就業與創業協助。(參考附件資料)				
辦　　法	參酌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服務內容即屬上開第 7 點業務內容，爰建議實施綱領(二)人與土地(民政局、地政局、民族事務委員會、社會局)第 7 點業務成果由社會局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提供，故建議本項目權責機關加入社會局。				
主辦單位提議處理意見	建議實施綱領(二)人與土地(民政局、地政局、民族事務委員會、社會局)第 7 點項目權責機關加入社會局。				
決　　議					

附件

臺南市推動族群主流化政策實施綱領

臺南市政府106年8月31日府族綜字第1060896214號函頒

一、 前言

臺灣是多元族群共居的社會，各族群之文化多樣性與豐富性，為臺灣獨有的特色與全民珍貴的資產。隨著社會政治經濟快速變遷發展，各族群及新移民人數遽增，弱勢及少數族群如原住民族仍被視為客體，其族群權益及議題，多未進入社會之主流。為順應族群認同的崛起，並逐步建構族群之主體性及其自主性，爰亟需創建具前瞻之族群政策，調和族群關係，建構多元平等正義的社會。

族群主流化是多元憲政民主核心價值，尊重多元是臺南市政府(以下稱本府)族群政策，也是體現本市「文化首都」豐富的族群底蘊。本府推展「臺南市族群主流化」之政策，係為實踐憲法平等權及兩公約保障人權的精神，彰顯人權普世價值，促進族群和諧發展。在政策上消弭族群歧視、促進族群平等，建構對弱勢及少數族群的友善體制，打造臺南為族群友善的國際城市。

為肯定並尊重各族群發展、豐富本市在地族群文化，本府及所屬各機關在推動政策之各項施政作為及流程中，均能建立族群主流化思維及族群敏感度，並尊重文化差異及其主體性，以全方位保障各族群及其成員之平等，進而得以良性交流、相互肯認、理解與欣賞、共同建構新主流，形成族群包容、和諧共榮的積極族群關係。

本政策實施綱領之政策概念與架構係借鏡性別主流化之實務模式，並以「族群議題主流化」及「族群實體主流化」作為政策之實施內涵。在政策方針之策略面，係以本市在地族群結構特質及其服務對象為導向，發展友善的族群空間環境，並針對在地弱勢之西拉雅、原住民族與客家族群，及新移民等少數族群，在政治與經濟參與、社會與文化發展、跨族群主流文化之建構等面向，均能建立政策面與資源面的支持體系，成為本市文化治理與公共治理中積極的主體。

二、 政策定義

本綱領所謂族群政策與族群主流化政策之定義如下：

(一) 族群政策：為尊重多元，完善族群政策，凡在政策上針對個別弱勢、少數族群之文化認同、保存、延續與發展，及建構良好族群關係之政策、計畫、措施、方案等，均屬之。

(二) 族群主流化：為建構各族群之主體性，尊重其文化差異，維護其權利，政府在政策之形成、決策、執行等施政作為，應具族群敏感度，避免以多數或優勢主流族群之單一價值觀為建制標準，造成對其他族群之壓抑或不公，並以「族群議題主流化」及「族群實體主流化」之內涵，在政策中落實推展，進而追求族群之對等互動、交流，共同參與建構跨族群之新主流。

(三) 族群議題主流化：為尊重族群和諧發展，本市府全體部門之完整政策與施政過程中，將原先邊緣性之族群議題提升為主流議題，建立族群敏感度，而從法規、政策、計畫、業務、措施、執行及其成果等面向，均納入族群差別意識、發掘其族群需求特質之關聯性，使整體施政均能體現多元文化主義精神。

(四) 族群實體主流化：為建立族群之尊嚴與其自主性，避免少數族群被邊緣化並去其邊緣化，增進其族群地位與多數或優勢族群之間的平等，在政策上應避免歧視，促進族群平等，並朝「弱勢優先」之友善模式，建置各資源面向之支持體系，共同建構社會主流價值。

三、 政策機制設計

(一) 為有效推動並落實本市族群主流化政策，發揮跨部門協調、監督之整體性，應設立「臺南市族群主流化政策推動會」（以下簡稱族推會），負責相關政策之最高協調、監督、考核、審查等工作，並通過年度或短中長程之本市族群主流化施政方針與計畫。

(二) 族推會以市長為召集人，其餘委員由市長就下列人員聘(派)之：1.本府各一級機關(單位)首長(主管)。2.專家與族群代表。

(三) 臺南市政府民族事務委員會（以下簡稱民委會）為族推會之幕僚單位，負責整體政策、法規之草擬，各機關(單位)所提計畫與報告之彙整、督導，族推會通過整體計畫及決議之追蹤管理與協調。

(四) 本府及所屬各機關應提出之各該業務職掌範圍內族群主流化施政之前年度報告，及未來年度之計畫。

(五) 本府及所屬各機關應依族推會通過原則組成之任務編組「族群主流化推動工作小組」或聯絡人，除接受內部員工關於族群平等個人權益保障申訴、調解外，並負責各該單位、機關之族群主流化相關計畫研擬、協調、監督等事務。

四、 政策工具

本府所屬各機關視其主管事務或職掌性質，從政策制定到落實之每一環節進行檢視或實踐，分別或綜合運用以下族群主流化政策工具：

(一) 族群統計與調查：

1. 對服務對象之族群人口、社會、經濟等項目，作統計與抽樣調查推估，及業務範圍族群互動事件之統計。
2. 統計、調查之項目包括個別族群處境、族群關係現象、結構性的弱勢循環現象等。

(二) 族群分析：

1. 根據前項統計調查數據，分析族群議題特質與族群關係議題，提出對策。
2. 分析檢視弱勢少數族群是否獲得平等保障，族群關係是否和諧且具積極交流性。

(三) 族群預算：

1. 掌握預算資源在服務對象之族群上，是否有個別分配情形，如有，是否合理而平衡。
2. 掌握業務資源在執行時，對提升弱勢少數地位、促進良好族群關係，及打造跨族群公共領域之分配方式。

(四) 族群影響評估：

1. 對於政策、業務範圍以進行調查評估，瞭解因政策或及業務所造成的族群地位影響，及對族群關係與共同建構主流之影響。
2. 掌握問題成因及未來可能動態發展，據以作為政策或業務執行方式之調整依據。

(五) 族群意識培力：

1. 各機關應對員工進行族群意識培力，必要時提供服務對象族群意識培力服務。
2. 培力內容包含個人本身族群認同意識、族群權利或傷痕意識、族群文化之涵養能力等，及對他族群歷史與現實結構中地位、處境之認知與理解能力、反省能力，及促進良好族群關係等。

(六) 族群行政機制：

1. 應建立本市最高層級具指導與策進功能之族群主流化機制。
2. 各機關應建立族群主流化工作小組或聯絡人，以擔任各該單位機關族群主流化政策、業務等之督導、研發、執行、檢討等任務。

(七) 公民參與機制：

1. 本府及所屬各機關在策定其族群主流化政策計畫等之評估檢討，應對服務對象族群及相關公民團體，建立諮詢與參與機制。
2. 建立在族群議題上「使用者導向」之服務，鼓勵公民團體參與，提出建議。

(八) 族群政策成果報告：

1. 本府及所屬機關均應於年度結束四個月內提出其年度族群主流化工作報告。
2. 報告內容應包括以上工具操作情形及結果之資訊揭露，檢討其成敗優劣與原因，指出未來改進之方向等。
3. 由民委會彙整並初評後，提交族推會通過後公告之。
4. 藉由公布開放資料與市民溝通，開放社會檢討與建議，應完成彙整與回應。

五、 族群主流化政策年度報告

(一) 本府及所屬機關應依族推會所通過之年度及中、長程計畫，納入其施政內容中，落實推動族群主流化政策。

(二) 本府及所屬機關應於每年四月底前提出工作成果報告書，其撰擬過程必要時應建立外部專家諮詢機制。

(三) 前項報告應彙整為本市族群主流化年度報告，提送族推會通過後公告之。

(四) 本府得鼓勵並協助公民團體就前項報告，進行檢視、公開論壇，提出建議報告書，以做為未來施政之參考。

六、 政策方針

本政策具體行動措施策略方針，依各機關業務職掌為基礎，初期建立政策前瞻、人與土地、教育與文化、社會發展、經濟發展、都市發展及公共安全等七大領域，共五十六項施政方針，作為先期及未來擴展實施之參考依據。並以「在地族群結構特質」及「服務對象與業務工作」為導向，先期以「業務執行注意事項」為定位，發展族群友善空間環境，針對在地弱勢之西拉雅、原住民族與客家族群，及新移民等少數族群的需求，在就業、經濟、福利、健康、醫療、照顧、教育等多元面向，建立政策面與資源面的支持體系，提供妥適之施政服務，成為本市文化治理與公共治理中積極的主體，並逐年滾動累進，逐步擴充大項與子項等具體策略方針與工作指標。

(一) 政策前瞻(府本部、幕僚單位及所屬各機關單位)

1. 在政策形成或計畫決策過程中應能具備族群差異觀點。
2. 在市屬各機關之決策層成員、各種內部任務編組及政策審議或諮商機制成員，及整體公務員各職等、位階之構成，依業務性質應考慮到不同族群身分的適當平衡比例。
3. 對於各族群參政地位之平衡、對弱勢族群參政之支持。

4. 基於開放政府原則之公民參與決策機制或政策回饋機制，應有不同族群之平衡參與。
5. 基於族群主流化的政策方法，應有相關政策研發、考核之機制，以達成積極平等與跨族群社會為本市發展的重要軟實力。
6. 推動在地通行語制度，使在地母語得以重返公共領域與知識領域，並建立母語友善的公共場所與公共服務制度。
7. 督導各級單位成立族群主流化機制。

(二) 人與土地(民政局、地政局、民族事務委員會)

1. 在法律規範下儘可能提升較弱勢、少數族群之參政機會。
2. 區里行政應重視當地族群特質，對傳統在地族群保持較完整社群狀態者，應考慮以行政區域之調整、或賦予一定的社群自治權利，以維繫其文化傳承與人文發展。
3. 關於宗教、民俗文化、生命禮俗及戶政事務等，應尊重在地族群文化主體性，及各族群歷史記憶與認同，逐步完善族群人口之統計或登記方法與機制。
4. 在轉型正義的原則下，建立彈性的政策工具，重建在地族群之土地權利，尊重不同族群的土地觀念與使用慣俗。
5. 土地之規劃、開發計畫，與其實施，應考慮對族群性維繫之衝擊，尊重族群的特殊土地情感，除有安全堪虞或違法，且取得同意外，不得限制居住，強制遷居。
6. 地名、街路名等應尊重在地族群記憶命名或正名，也可以相關之命名作為崇榮、團結各族群之象徵。
7. 建立新移民(如外籍配偶等)個人與家庭之雙向支持體系，兼顧新住民之本土社會適應，及其語言、文化特質於家庭、學校、社區及公共領域之展現及參與。

(三) 教育與文化(教育局、文化局、研考會)

1. 教育(含托育)應重視學習者的文化背景與認同之需求或重建，包括：對各族族語(母語)、母文化之學習、認識、操作、參與等能力；學習空間或軟硬體建立的族群觀點，及族語專職化師資。
2. 在幼教及國民教育階段，應積極與家庭、社區合作，培養學生流利使用母語之能力，並積極建立各族群在地知識體系，以豐富多元文化教育資源。
3. 家庭教育與社會教育能有「族群客制化」操作機制。
4. 在地族群聚居地區應逐步實驗發展以母語作為教學語言。
5. 推展跨族群語言學習，及跨文化認知、欣賞、尊重及參與人文素養與能力，尤應重視主流族群學生對少數、弱勢族群文化之跨文化能力。
6. 文化發展、文化活動與文化資產之認定與維護，應有多族群觀點，在操作或詮釋上具有跨族群、跨文化的可能性，以提升各族群文化尊嚴，豐富本市市民共享的多元文化。
7. 建立少數、弱勢族群文化工作者得以其文化特質積極參與主流文化建構與創新之機會或平臺，以「跨族群共同建構主流文化」作為城市創新與文化發展重要策略。
8. 對於全國性或地方性廣電傳播媒體之內容或系統平臺經營者，應適度規範其表達本市族群文化藝術多樣性之義務。
9. 應重視族群間之數位落差，對弱勢族群提供更充分的數位能力與資源之支持體系；對於弱勢族群所需之公共服務資訊能提供更簡易的數位遞送方式。
10. 協助在地族群文藝(樂舞)團體及相關資源支持，加強與主流社會之交流。
11. 辦理多元族群文化等相關論壇，還原歷史真象，促進

    族群理解、和解與了解。

(四) 社會發展(社會局、勞工局、衛生局)

1. 振興族群公民團體，支持少數族群參與第三部門發展，輔導培力人民團體，提供支持協助少數族群依法完成團體立案及推展會務。
2. 社會工作及社會福利服務，應重視族群差別性的客製化操作及資源遞送機制，培力志願志工，加入族群服務。
3. 對於族群傳統造成的內部弱勢問題，應採有效策略，展開良性對話與協商。
4. 疾病管制與健康資源之投入，應重視各族群文化差異性，並注意其在族群文化特質或族群地域之分配。
5. 健康、醫事工作者應具有服務場所所需之基本族群語言文化能力，或獲得相關之輔助資源。托育、照顧服務亦同。
6. 在族群層面，建立更積極主動的個案或結構性反就業歧視機制，必要時應建立積極性差別待遇，包括工作與職務之取得，及職涯發展之支持等服務。
7. 協助弱勢族群成立勞動合作社，以兼顧族群群體之維護與就業之需求。
8. 重視弱勢、少數族群之健康權，消弭福利與醫療照顧不均，保障弱勢的就醫權。
9. 推動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及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提供整合性服務及資源支持網路服務方案，並提升新住民生活適應能力。

(五) 經濟發展(經濟發展局、農業局、觀光旅遊局、稅務局)

1. 協助企業建立多族群雇用的積極觀念，將多元文化融入企業文化中。
2. 建立弱勢族群的創業支持機制，尤其是微型創業的資金、技術、管理等輔助。
3. 鼓勵各族群人士以其文化特質為基礎，育成族群文化創意產業之企業或鼓勵文創商品研發等事業。
4. 重視經濟發展對族群文化之衝擊影響，建立平衡發展模式。

5. 協助在地族群建立地域性或社區性的小農與微企業市場，結合實質功能及觀光附加價值，促進其內部經濟成長的目標。

6. 自然資源保育與利用、開發，都應具有對在地族群傳統或文化認知之觀點；建立族群傳統資源與現代保育之平衡。

7. 農、漁民團體的組織、管理、服務，應發揮在地族群文化特質，或建立跨文化特色。

8. 發展民族生物、生態學、生態環境教育及相關應用知識；建立「族群農業」上下游相關之價值鏈及食養教育與在地農業特色產品之發展。

9. 觀光事業發展應建立「文化旅遊」之內涵，成為跨族群文化參與對話之窗口，並避免在地族群之自我邊緣化，或對少數族群之刻板印象化，形成文化象徵上的剝削。

10. 在稅務行政上，應注意對弱勢族群之稅務資訊遞送效率，避免因不同族群生活方式之不同而有不公平之情事，對因天災事變、不可抗力之事由或為經濟弱勢者，均依規定主動提供協助。

(六) 都市發展(都市發展局、交通局、工務局、水利局、環保局)

1. 都市規劃、發展之主體為市民，應重視其族群效果，避免對在地族群文化之衝擊，應將在地族群之文化特色作為城市發展之有形、無形資源，建置族群公共友善空間及在地族群城市意象，視「多元文化城市」為城市發展的重要策略與價值。

2. 應提供弱勢族群適當之住宅(如社會住宅等)以安居樂業，並尊重意願，設計族群聚居或融入主流的不同居住型態，協助族群聯繫之支持網絡，使族群文化在都會得以維繫並創新，保障都市原住民，營造都市部落共同體。

3. 都市之景觀，包括城市園藝與建築、道路景觀應形成多族群文化之美學觀點。

4. 重視交通運輸規劃對於族群區位之影響，回應其特殊需求，方便其參與跨族群公共生活，並提供弱勢族群便捷、平價、及在地族群區域族語播音等大眾運輸服務。
5. 水利規劃、工程建設應注意避免造成族群間水資源配置不均衡，或對在地族群地景、記憶、傳統自然資源權利造成衝擊、破壞。水土保持之設計、工法應積極應用族群傳統智慧，尊重地景記憶。
6. 城市公共設施建設，應重視其景觀衝擊，並積極表現本市族群文化之多樣性。建設資源之分配亦應重視族群分配效果。
7. 汙染物、廢棄物之處理，應重視族群正義與環境正義，避免將鄰避設施設於弱勢族群地區。

(七) 公共安全(警察局、消防局)

1. 公共安全執法應排除預設立場的族群偏見，積極避免造成族群歧視及歧視循環。執法人員應有認識多族群文化的基本能力及跨文化國民素養。
2. 對於族群差異造成之衝突與犯罪案件，應尋求族群文化或族群議題專業人士之協助，並避免個案激化或群體性事件。
3. 對於犯罪事件應避免將特定族群標籤化。
4. 對弱勢族群之集會遊行等公共意見表達應採取更為寬容之度，積極進行事前溝通，並以安全服務之角度執法。
5. 對於族群文化活動或聚居地區，應考慮其文化、生活方式或空間物質條件，建立公共安全服務之預警措施。

以上七大領域與方針，初期以業務執行注意事項為指導方針，各機關在既定業務執行方式之外，逐年滾動檢討評估，增加各業務發展面向之工作指標，在積極面以創造「弱勢優先」的工作模式，使弱勢、少數與多數或主流族群間，有更多的對話、交流、認識與欣賞，使「多族群」不僅是社會的現象，更是可共同開創新價值的夥伴關係，並維繫其語言、文化與認

同，實現「多元文化國民素養」及「建構跨族群公共領域」等政策方針。

積極推動社會族群意識培力，結合公民參與，提出方案，並創建促進族群平等與跨族群公共領域建構的新興業務或計畫，逐步接軌多元文化價值主流化(如跨族群、性別、性向、勞動、階級等)的對話平台，促進其和諧發展，朝多元文化共存共榮，建立族群自信、尊嚴、平等的進步城市與國家體制願景，大步向前。

臺南市政府族群主流化推動會設置要點

臺南市政府 106 年 9 月 13 日府族綜字第 1060962780 號函頒

一、臺南市政府（以下簡稱本府）為整合、協調及督導族群主流化事務之推動，以保障族群人權，消除族群歧視，促進多元文化與跨族群公共領域之建構，特設臺南市政府族群主流化推動會（以下簡稱本會），並訂定本要點。

二、本會任務如下：

(一) 族群主流化基本政策、法案、計畫、報告與相關措施之整合、協調、諮詢及審查事項。

(二) 族群主流化政策、計畫及策略發展等諮詢及審查事項。

(三) 臺南市族群主流化政策綱領與本府及所屬機關（單位）之各項族群法規、機制之推動、協調及督導。

(四) 重大族群主流化議題之整合、協調及改進措施之研議。

(五) 其他法律未規範之族群歧視諮詢及審查事項。

三、本會置委員二十三人至二十七人，其中一人為召集人，由市長兼任，一人為副召集人，由副市長兼任；其餘委員由市長就下列人員聘（派）之：

(一) 本府各一級機關（單位）首長（主管）。

(二) 社會專業人士五人至七人。

(三) 族群代表五人至七人。

前項第二款、第三款委員任一性別比例不得少於三分之一。本會委員任期二年，期滿得續聘（派）之。但代表機關（單位）出任者，應隨其本職進退。

社會專業人士及族群代表之委員，每兩屆合計至少改聘三人。

委員於任期內出缺時，得予補聘（派）至原任期屆滿之日止。

四、本小組委員及兼任人員均為無給職。

五、本會每半年召開一次會議；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

會議由召集人召集並為主席；召集人不能出席時，由副召集人代理。召集人及副召集人均不能出席時，由出席委員互推一人代理之。

本會委員應親自出席會議。但由機關（單位）代表兼任之委員不能出席時，得指派代表出席。

六、本會召開會議，得邀請其他機關（單位）代表、學者專家或相關團體代表派員列席。

七、本會為應特定議題之需要，得組成分工小組，進行規劃、協調及研議。

八、本會幕僚作業由本府民族事務委員會辦理。

臺南市族群主流化推動會第1屆委員名冊

委員	姓名	性別	任職單位	職稱
委員 兼 召集人	李孟諺	男	臺南市政府	代理市長
委員 兼 副召集人	張政源	男	臺南市政府	副市長
委員 兼 幕僚單位	汪志敏	男	臺南市政府 民族事務委員會	主任 委員
委員	許瑛峰	男	臺南市政府 人事處	處長
委員	劉淑惠	女	臺南市政府 社會局	局長
委員	陳宗彥	男	臺南市政府 民政局	局長
委員	陳修平	女	臺南市政府 教育局	局長
委員	葉澤山	男	臺南市政府 文化局	局長
委員	王鑫基	男	臺南市政府 勞工局	局長
委員	陳　怡	男	臺南市政府 衛生局	局長
委員	殷世熙	男	臺南市政府 經濟發展局	局長
委員	王時思	男	臺南市政府 觀光旅遊局	局長

委員	溫彩棠	男	客家委員會	榮譽顧問
委員	劉育玲	女	臺南市客家教育協會	理事長
委員	段賽英	女	古華教會永康分會	牧師
委員	洪木生	男	臺南市原住民營造勞動合作社	理事主席
委員	穆麗君	女	臺南市西拉雅文化協會	理事
委員	蕭棋全	男	保證責任台南市西拉雅文化山城合作社	理事長
委員	謝若蘭	女	國立東華大學原住民族國際事務中心主任	主任
委員	馬耀·基朗	男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南科分館	助理研究員
委員	蕭景祥	男	嘉南藥理大學職業安全衛生系	副教授兼主任
委員	阮俊達	男	總統府	諮議
委員	茅明旭	男	左鎮人文史工作室	負責人
委員	林春鳳	女	屏東大學	教授退休
委員	林娟芬	女	臺南神學院	教務長退休

（附件 4）

臺南市政府推動族群主流化各單位聯絡人名冊

機關單位	聯絡人	職稱
民委會	陳子晴	科長
	劉珈宜	約聘人員
人事處	姚光駿	科員
	謝孟庭	科員
社會局	蘇靜怡	助理員
民政局	王玉銘	科員
教育局	許坤鎮	本指員
	薄培瑤	行政組長
	陳怡君	組員
	施幸妙	調用教師
文化局	李僑玲	書記
勞工局	邱姝錡	書記

衛生局	卓文春	科員
	彭麗玲	秘書
	王俊欽	技士
	張秀霞	約用人員
	王紫芊	專員
	陳啟文	衛生稽查員
觀旅局	陳冠如	科員
	余幸娟	科員
經發局	蕭玉娟	辦事員
法制處	曾茂逸	編審
	張淑娟	編審
研考會	駱克明	科員
	王政祥	約聘
新聞處	陳建旭	助理員

農業局	王君蕙	科員
環保局	鄭元銘	技士
主計處	黃文香	辦事員
秘書處	林望君	科員
政風處	張家瑋	助理員
工務局	呂侑純	書記
水利局	朱冠蓁	助理員
交通局	張婉君	約用人員
地政局	陳昀蔚	辦事員
財稅局	黃千瑛	稅務員
警察局	唐國緯	警務員
消防局	陳志勳	股長
都發局	趙玉樺	科員